

基督徒文摘第二十二期

人间写实

【**美国人不爱撒谎·这是最大的谎言**】纽约时报讯：美国人向来对华盛顿的诚实津津乐道，并号称「诚实是最佳的政策」，可是全国性的电话调查结果显示，有百分之七十九美国人在飞机上与陌生人搭讪时，经常胡诌自己的身分或谎报电话号码。百分之九十一的人也承认他们经常不说实话，百分之廿的人更坦白承认：他们每天若不故意扯些无伤大雅的谎言就过不去。

这项调查结果发现，最普遍的撒谎话题是体重。有三分之一的人承认对体重撒谎，四分之一对钱财胡说八道，五分之一隐瞒真实年龄，十分之一把自己真正的发色当成最高机密。

柏克莱加州大学人类学家邓迪斯说：「善意谎言、恶意谎言、吹牛皮，这些都是美国的传统，可是现在情况每下愈况。乔治·华盛顿自称从不撒谎而当选总统，吉米·卡特在人家问他是否撒过谎时拒不作答，比尔·柯林顿则面不改色地说他虽抽过大麻并没有吸进去。」邓迪斯说，撒谎随着宣扬言论自由的潮流而变本加厉，并涵盖专事歪曲事实的政治抹黑运动，而「超级杯」之类的夸大运动比赛，以及保证「一周内减轻十磅」之类的减肥广告，都发挥推波助澜之效。

现代美国人也似乎比较能够接受夸大、虚构、失实、误导、文过饰非、模棱两可、闪烁其辞、支吾搪塞和反复其辞，甚至鼓励孩子发挥撒谎创意。研究结果显示，有百分之四十五美国人并不认为撒谎有何不妥。「你好漂亮」，「你真会说笑话」已成为为塑造融和气氛的惯用社交词令，对乏善可陈的餐点恭维备至，也是必要的社交技巧。

有些谎言是为求自保或摆脱麻烦。仙依公司总裁柯培曼最喜欢的借口是：「我们真的很想去，可是实在分身乏术，我们那个礼拜每天晚上都很忙。」柯培曼甚至在社交债务堆得无法再装聋作哑时，也有一套脱身办法：「我们很想邀你们来玩玩，可是我们房子还在装修。」约翰霍普金斯大学道德哲学教授施尼温说，撒谎经常是为了避免伤害对方的感情，可是有人专会自讨没趣。

另有些善意的谎言是为了保护、安慰或解释一些说不清的事情。苹果影视公司总裁克莉丝蒂·费瑞说，她曾告诉子女：「外婆现在变成蝴蝶了」，以及「肚脐是天使碰你，看你是否做好了没有而留下的痕迹」。有些谎言是想树立榜样，虽然子女不见得相信。

双日图书俱乐部副总裁库波曾跟六岁的儿子说：「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就很喜欢吃青菜」、「我曾踏着厚厚的积雪走八哩路上学」。还有些谎言是有意吓唬小孩就范，像是：「如果你不把耳朵后面洗干净，就会长出马铃薯。」

撒谎也经常是用以建立自信心或品德的崇高骗术。许多人认为，为了维护子女的纯真无邪，应该夸赞他们的聪明美丽，或向他们保证确实有圣诞老人等类的谎言。

许多美国父母认为，撒谎像拥抱和责备一样，是管教子女不可或缺的工具。他们这些作父母的人听到下面的话，可能都会发出会心的微笑：「旧衣服穿起来最酷」、「哥哥把你从滑梯上推下去，不是有意要你的命」。——《世界日报》

【掌中的银币】有一个住在山边的穷苦人家，小男孩替别人牧羊以贴补家用，他拥有一个银币，虽然用它可以买许多东西，但他宁愿保存它，每天牧羊的时候就玩着他的银币。他有一个弟弟，很羡慕哥哥有这样的银币，平日偶而借来把玩一番，都很快的被哥哥取回。

有一天，镇上有了热闹的活动，哥哥很想去瞧瞧，就拜托弟弟替他看羊，他弟弟也想去凑热闹，当然不愿意。哥哥说：我的银币借你玩一天好吗？等我回来的时候才还我；弟弟很高兴终于能得到哥哥那枚闪亮的银币，就答应了。他一面欣赏，握在手中，放在口袋，好像全世界都得到了，满足、充实，辛劳一天也无所谓，直到哥哥回来，才依依不舍的还给他。

在镇上，有人问那哥哥说：今天你的羊呢？你的弟弟呢？他得意的说：我把银币借给他玩一天，他就替我看一天的羊，待会我就要把银币要回来了。

旁边一位商人听见小孩子的对话，忽然一惊！他想：我终日汲汲营营，忙碌赚钱，虽此刻拥有甚多财富，但也成了它的奴隶，如果有一天，我两腿一伸，这些钱财岂不仍归他人？我不过被魔鬼所利用，替它忙碌，所得却非永远属我！

亚历山大帝死时，两手伸出棺外，不但金钱无法据为己有，就是一世功名，也无法带走。人究竟为何并为谁而活呢？耶稣说：人若赚得全世界，却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又说：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朋友，你手中握着什么？那真的永远是你的吗？还是你做了它的奴仆呢？——潘嘉璐《焦尾琴》

你嫌地球不舒服吗？（上）

罗绍唐

地球的地位，在整个宇宙中，是非常渺小，有如浮在太平洋水面上的一粒小芝麻一般。在眼前的太空时代里，世人狂热地努力设计试验和制造火箭太空船，以求登陆月球和作火星、金星等星际的探测。这种炽烈的求知欲望，是很可喜的；这种工作，也逐渐可使人类社会作多方面的展拓：这真是二十世纪里的一件辉煌事业。但假如世人抱着厌恶这地球——人类社会的虚伪、欺诈或战争、残杀等——的心情，而以为最好离开地球，迁到别颗行星上开拓新领土，来建立新人类社会，却请注意：我们现在所居住的地球，还是最适合我们人类生长和居住的。别个行星上，还没有具备这些最好的条件，可以让我们搬去过活。地球真是设计得非常巧妙，刚好能够令我们人类和一切生物生存。让我们将下列的种种事实思想一下，真会使人发生惊奇和赞叹的心情呢！

地球的大小是恰到好处的。现在地球的直径是约近八千哩。假如它只要略大一些，变成九千五百哩的话，那么，包围着地球表面的空气层，便会有加倍的重量，我们身体便要承受着两个大气压

的压力了。我们因为深海中的海水压力太大，而不能够潜泳很深；所以若在陆地上承受双倍大气压的压力，我们身体组织也不能够忍受而生存的。地球上的直径加大了，如空气仍照现时的含量，会因它分布在较阔大的气层中，而使氧气太稀薄，不够作我们呼吸之用。如果空气的含量加倍，而氧气亦加倍多的话，那么地球表面上的水也会大大增加了，可以使整个地球表面都被水所淹没，我们也会处身在水底下，怎能生存呢？数十年前，生物学界名人华莱士曾说过，如果地球的大小仅仅大过或小过十分之一的話，所有一切生物都将无法生存。他对于造成地球今日的状态，认为是先经过了一番巧妙的设计纔造成的。

地球的质量也是恰到好处的。如果地球的质量不是像现在那样「重」，而变为轻了一些；那么，地心吸力也比例地减少了，结果是它能够「吸」着的空气也减少了。较轻的气体便会上升，离地面更高或甚至跑掉出去；而较重的气体，如二氧化碳和其他污浊气体势滞留下来。各种气体依照目下的比例混合组织成为空气，为我们现时不停地呼吸所需的，也因各气体彼此间的容量和密度而作另一比例去混合。这样，会使我们无法呼吸这种另一方式的混合空气而继续生存下去。

我们的太阳一直将光和热向太空发射出去，而地球在我们太阳系中所处的位置，其距离太阳，恰属处在最适当的地位，以接受太阳的光热。既不似其他行星如水星、金星的太近太阳，也不似火星、土星以至冥王星的太远。太近太阳便会太热，太远又太冷了。因此在地球上各个地区，看来虽有较冷、较热的分别，但因整个地球处于目前距离太阳的适当位置，每天所受到的太阳热量，使地球表面上的平均温度，总是维持在一个很合于我们生活的界线。从前美国气象局的堪富利博士对美国气象学会演说时讲过，如果地球上的平均温度，照目前仅升高寥寥几度的话，那么，南北极的冰雪就会溶化为水，使得各海洋上的水平线升高了一百五十呎。结果便会令到千千万万亩良田浸在水里，而许多大城市都将无法在平原上维持原状了。我们可以相反地想到，假如平均温度照目前降低了几度的话，海洋上空大量的水蒸气会被冻结，而积聚到两极地区；而其于温带和热带地区，会因缺乏雨量而渐渐变成沙漠，我们的衣食住行，都会受到严重打击。

由此可见，地球距离太阳——平均有九千三百万哩之远——这实在是一件奇迹。这个距离，也真是恰到好处。不特过近会太热，过远也会太冷，而且使得地球刚好接受到适合份量的太阳所发出来的光热和其他的能量，来使我们居住在地球上的人和生物，得到一切恩赐。太阳蒸发海洋表面的水，成为蒸气上升，复因它的热力使上空空气流动，令水蒸气凝结成雨，吹向和降落在地上，使百物得到雨水润泽而滋长。太阳的光，使植物借着光化作用能将二氧化碳、水、空气等无机物制成有机物，而我们和其他动物都可吃植物以养生。若太阳距离太近或太远，这些食料便无从长育，我们也无法生存下去。对于离太阳更近或更远的其他行星，因不及如地球的适当距离，便没有具备可供人类生活的个种条件了。

地球按着本身南北向的轴心，在每约廿四小时的时间自转一周。但这条轴心却不是笔直地竖在当中，如陀螺在急转中那样似的。拿地球环绕太阳公转的轨迹作为一块椭圆形的平面，那么地球在这轨道中自转和公转时，它的轴心对于这块平面，是作廿三度半的倾斜，而不是作一条垂直线形状直竖在这平面上的。因为有这个倾斜度，纔使地球面上有春夏秋冬四季之分。**【未完待续】**—《宇宙谈奇》

我对快乐的追求(上)

Tim Fox

当我十四岁的时候，发生了两件对我一生有深远影响的事情。第一，我的父母亲离婚了，然后我的母亲把家搬到一个陌生的新城市去，在那里我一个人都不认识，也没有一个朋友。虽然我的妈妈很疼爱我，她尽其所能的为我作任何事，但是我却越来越反抗她。我加入了青少年的帮派组织。他们引诱我开始吸食麻醉剂，和参加他们胡作非为的勾当，就如侵入别人的住宅、学校和汽车，去偷我们能够下手拿到的东西。在我十六岁时，第一次被警察抓到。

在学校里，我是老师们最头痛的学生。在他们对我没有办法的时候，就会把我送到校长那里去，而校长时常会罚我暂时停学。在我高中二年级那年，就分别被停学了五次。我到中学的最后一年，吸食麻醉剂和犯罪就更加深重了。我曾第二次被警察抓到，逃课三十一天——有一次我连续十七天没有上学。然而，你没有想到吧，我终于念毕业了。在那一班三百九十九位同学之中，我名列三百六十八名。我的分数平均只有一·六七分(刚刚六十分)，实在少得很可怜。你可以了解，我虽然毕业了，但是并未得到任何学分。

在我毕业之后的那一个暑假中，我在汽车里被警察抓到，当时我还带着一枝枪。我的头发很长，看起来好像嬉皮。这是他们第三次抓到我。

我的人生是何等的胡闹而无希望。有的时候，你的母亲也许会因你而自夸。但是，我的母亲从来没有因为我而感到得意。我已经以我的罪恶和反抗伤透了她的心。只有一件事与我的罪恶行为相称，那就是痛苦的境遇。为了减轻我内在的苦恼，我尝试过每一件能够使我暂时快乐、兴奋、或者可以逃避现实的事情。我吸食麻醉剂越来越重，但是麻醉药不能给我快乐。我去作犯罪的事，但是这也不能使我快乐。我放纵情欲，但是性生活也不能给我带来快乐。不能！罪中之乐都不能使我得到快乐。事实上，每一次犯罪，就更加重我的痛苦。

一位中学毕业生被认为可以作一些事情，于是我在工厂里找到一份工作。那是一种非技术性的工作，也是我够资格去作的惟一的工作。在那个工厂里，每天所接触的都是一些粗鲁的、没有受教育的人，这激起了我强烈的决心，去改变我的生活方式，再接受教育，而使我自己做为一个成功的人。在俄亥俄州，任何从高中毕业的人，都可进入一所州立大学就读。于是我向肯特州立大学申请，并被准许入学。在我「自我重建」的奋斗中，我曾去理发，并停止吸食麻醉药、犯法和乱交女朋友等。

从大学一年级开始，我实在努力读书。我的用功好像中国的高中学生准备考大学那样努力！我很惊奇地发现，我也可以得到很好的成绩。以后在大学的三年当中，我的平均分数几乎达到三·八五(接近一百分)的完全标准。有一次我连续七个季(两年半)都得到 A等成绩。结果我在法律系以第一名荣誉毕业。我的母亲终于得到一个儿子，她可以此为荣。

但是，让我告诉你一些事实。虽然有这些成功，我仍然和以前一样是很痛苦的。我想以脸上挂

着微笑去愚弄每一个人，但是没有办法愚弄我自己。我的脸在微笑的时候，我的心在哭。圣经描写没有神的人说：「人在喜乐中，心也忧愁」(箴十四13)。是的，尽管我有新的好品行和好的成绩，我心里还充满了忧愁。我时常想要死。

因此，我的自我重建失败了，彻底地失败了，不能给我心灵中所渴慕的平安与喜乐。我发现在圣经中使徒保罗所讲的真理：「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若我去作所不愿意作的，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罗七18~20)。

虽然，在我的同学们和朋友们看来，我并没有显出邪恶的行为。其实，我仍然是一个恶劣和犯罪的人。因为在我心里，我仍然反抗神。尽管我外面的生活已经改进，实际上，我还只是在为我自己的情欲和骄傲而活。我发现一个只为自己而活的人，他的人生没有真正的目标。对他来说，生命很快就会成为空虚和无意义。在内心里，我和保罗一样喊着说：「我真是苦阿，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呢？」(罗七24)。【未完待续】—《找到了生命的人们》

帝国教会(一)

(主后325年 ~ 476年)

【康士坦丁皈依基督教】康士坦丁(Constantine)，虽于主后306年，即从他父亲康士坦丢(Constantius)取得该撒皇位，但仍有对手马克森丢(Maxentius)盘据罗马，与之抗衡。主后312年，康士坦丁在罗马城外米里维桥战役，取得决定性的胜利，纔正式成为西方的统治者。据说，他在那次战役的前夕，曾看见天空中有一个光明的十字架，其上写着「靠此记号而得胜」几个字。翌日，他即携带一副织上十字架记号的军旗上阵，结果大获全胜。

主后313年，康士坦丁与东方迦列流所派的代表在米兰会晤，双方同意互相合作统治，并在整个帝国中巩固基督徒对他们的支持，于是颁布了有名的米兰谕旨(Edict of Milan)，给予基督徒及其他人民有宗教信仰上的完全自由。这乃是基督教历史上的转捩点，使基督徒免再受到政治的迫害。康氏本人受到母亲赫里拿(Helena)的劝化，皈依基督教，并且在各方面善待基督徒，如：豁免圣职人员的丁税和某些公民义务，多方鼓励并襄助基督徒建造礼拜堂，又提携他们在政府中居高位。

主后321年，康士坦丁鉴于基督教久已实行的聚会日(即七日的第一日)，就将「礼拜日」订为休息日，禁止百姓在这一天工作，准许基督徒兵士自由参加教会礼拜。他又废除了罗马帝国内的种种恶俗，即如：奴隶制度，剧场中之角斗戏，屠杀那不受欢迎的婴孩，以及十字架的刑罚等等。

主后325年，康氏进一步颁布了一大告示，谕令全国臣民都要皈依基督教；又因当时的贵族仍顽信外邦神的缘故，就将他的京都迁到拜占庭(Byzantium)，改名为康士坦丁堡。究竟康氏是否真心悔改信主，言人人殊，他的私生活仍有许多缺点，甚至杀死自己的妻子和儿子，因此有人质疑他的信仰。康氏的诏谕也使成千上万的异教徒涌进了教会，很多人只是挂名的基督徒，也就把属世的腐化败坏带进了教会。如此，教会在「量」上的得着，变成了在「质」上的损失。

【尼西亚大会】三百年来最令教会困扰的问题，是关于基督是否和父神一样具有神性？当时为这问题争辩得最激烈的两位领袖，是亚历山大教会的两位长老，亚流(Arius)和亚他那修(Athanasius)。后者不过是个年轻人，而前者是个爱主、敬虔、生活严谨、又有口才的长者。

由于异教信仰是多神的，亚流担心如果圣子与圣父同样有完全的神性，那就变成了两位神，基督教信仰就会堕入异教多神的错谬里；因此，他教导信徒圣子基督虽然像神，但祂并不全然是神，基督乃是被造者中的首先与最高者，祂不是永恒的，祂与圣父并不同质。相反地，亚他那修强调圣子与圣父同质，祂就是神。

这项有关基督位格的争辩极其重要，因为它牵涉到人类救恩的问题。基督的工作和祂的位格有不可分的关系，天使曾宣告基督的工作说：「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一21)。基督救赎的价值，全赖基督本身的位格。世人处于完全无助、无法自救的情况下，唯有神能施行拯救。如果基督不是神，基督就不能成为人类的救主。亚他那修深切体会这一点，他说：「我知道耶稣基督是我的救赎主，祂决不能次于神。」

亚流派的教训造成教会长期而痛苦的争辩，最后是由罗马皇帝康士坦丁出面召集大公会议，解决这项争论。主后325年5月20日，在离康士坦丁堡约四十五哩的一个小城尼西亚召开会议，有三百多位主教出席，史称「尼西亚会议」(Council of Nicea)。

尼西亚大会的结果是：亚流的看法被判为异端，基督位格的教义行诸文字，成为全体教会信仰的根据。这项声明就是出名的「尼西亚信经」(Nicene Creed)。其中承认：「耶稣基督，圣而神者，为父所生，并非被造，与父同质。」如此，教会宣告了信仰最基本的信条：基督具有完全的神性。

【康士坦丁堡大会】尼西亚大会并未平息亚流派之争，仍然有不少人附从亚流，攻击尼西亚信经，谓其所采用之词句不能完全表达基督教信仰。其中最著名的为尼哥美地亚的主教优西比乌(Eusebius)，于主后328年，得到皇室人员的从中调解，后竟受康士坦丁帝重用，企图作翻案工作。优西比乌说服康士坦丁，恢复亚流的职位，修改信经，使用一些免于引起争执的措词；他又唆使康士坦丁将亚他那修放逐于高卢。所幸亚流于主后336年忽告身死，而康士坦丁也于主后337年去世。其时，尼西亚大会所订信经虽未被公然推翻，但也几乎无形中被消灭了。

康士坦丁死后，帝国全境为他三个儿子所瓜分。康士坦丁诸子对于尼西亚信经的争辩问题，不但未能使之结束，反而使其继长增高。而信经的主要维护者亚他那修，历经屡次放逐和复职，直到主后373年死时，再接再厉不断地为信经中基督神性的教义奋斗。他死后，这个为正统信仰(Orthodoxy)而奋斗的领导责任落在三个人身上，他们被誉为「加帕多家三杰」(The three great Cappadocians)。三位均来自小亚细亚的加帕多家省，是初期教会的杰出人物，他们分别是：该撒利亚的巴西流(Basil of Caesarea)，拿先施的贵钩利(Gregory of Nazianzus)和女撒的贵钩利(Gregory of Nyssa)。在这三位的奋斗之下，于主后381年召开了第二次大公会议，史称「康士坦丁堡会议」(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

康士坦丁堡大会中，除了再度确定尼西亚信经外，更宣告了圣灵具有神性。至此，教会对抗父、

圣子、圣灵为三而一之真神的信仰，纔正式确立。这时教会纔真正将亚流主义完全排除。此后，亚流主义逐渐消声匿迹。

【信经和亚他那修的负面影响】虽然信经的内容大体正确无误，但要经由君王的权势，和主教们的共同努力，始得达成协议，还要由国家出面执行，这种程序无形中显示帝国教会已经离开了圣经的原则。经由大公会议拟就并颁布的信条教义，原希望从此止息争端，确立真理，传予后人以为明训。但圣经给我们清楚看见：真理不能光凭字句传达，必须靠圣灵的传输；真理亦不能光凭别人的传达，必须每一个人直接透过心灵去领会吸取，并按照自己内心向神的心意去取用，还须在日常生活的争战中不断持守，这纔能使人在真理中站立得稳。死的字句代替了心灵的领受，并且人的权力代替了圣灵的管理，这是颁布信经始料所不及的负面影响。

另一面，信经的主要维护者亚他那修，虽然他对基督神性的认识正确，并且因着他的择善固执，得以确立了三一神的正统信仰思想，但在他的名著「论道成肉身」(Incarnation)一书中曾说：「祂(基督)成为人，为叫我们得成为神。」这句话的用意原在说明由于人类的堕落，人性被败坏而失去了神的形像，如今神在基督里成为人，带着完全的神性和完全的人性，借着我们人的相信接受，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分」(彼后一4)。不料，那句话竟被后来一些基督教异端领袖们断章取义地引用，作为他们提倡「人成为神」、「教皇无误论」等邪说的根据，骗取附从者的敬仰，以为自己尚在变化成为「神」的过程中，而这些领袖们则已经属灵到成为「神」的地步了。

【基督教成为罗马国教】虽然康士坦丁谕令罗马帝国所有的臣民都要皈依基督教，却是提阿多修(Theodosius)在主后378至395年，正式立基督教为国教；他不遗余力的压制其他宗教，并禁止偶像的崇拜。在那些年间，许多的异教神庙都被所谓的基督教暴徒倾覆，并且引起极惨的屠杀流血。教会就在那时进入极严重的离经背道情形中了。不错，一方面可以说是教会胜过了罗马帝国；但是从另一方面，实际说来，却是罗马帝国胜过了教会，并非借着逼迫而毁灭她，乃是使她内部腐化而变质。

第四世纪末和第五世纪的帝国教会，回异于原来那受逼迫的教会，而成为一个完全两样的机构了。教会圣职人员居然为高官厚禄而明争暗斗，甚至和政府官吏一样厚颜地争权夺利。帝国教会与世界联合的结果，不只把属世的精神带进了教会，并且也把当时的异教思想和礼仪引进来了：

(一)当时的罗马人承继了希腊人在建筑艺术上的特长，擅于建造富丽堂皇的建筑物。他们就模仿异教庙宇，开始兴建一些雄伟高大、极富艺术的礼拜堂。本来基督教原始的崇拜是非常简洁严肃的，而后来却演变成为一种非常繁琐拘泥的礼拜，只有那属于异教庙宇外表的堂皇，而缺乏属灵的真义。

(二)当时的希腊人崇拜维纳女神(Venus)，罗马人也相信女神。他们就把童贞女马利亚当作基督教的女神，称她为「神的母亲」；本来她只是在主耶稣降生前是童贞女，他们却说她一直到死时仍是童贞女；他们甚至宣布她从降生到她死时都是无罪的，死后并成为「天后」，因此信徒如有甚么

需要，均可向她祈求。事实上，迷信的教徒向她祈祷的次数，比起向主耶稣祈祷的次数要多得多。

(三)当时的罗马人原是崇拜异教太阳神的，因为过了冬至就开始日长夜短，所以就在每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替太阳作生日，举国很热闹的过节。如今全国都皈依基督教，便沿用异教的节期，将十二月二十五日订为主耶稣的生日，因为祂是那「公义的日头」(玛四2)。这就是圣诞节的由来。

(四)本来在教会中并无居间阶级制度，信徒一律都能亲近神，事奉神。但罗马帝国教会却把犹太教和异教的祭司制度带进来，设立祭司神甫的居间阶级，并为这些人订定许多服饰上的条例。后来更进一步颁布命令禁止他们结婚，这就是罗马天主教神甫须守童身的由来。

(五)本来我们的神是没有形像的，神不许可祂的子民作任何形像来跪拜(出二十四4~5)。帝国教会却引进了异教徒拜偶像的风俗，他们不只为耶稣作出形像来拜祂，还作出圣母马利亚、圣使徒彼得、保罗等，以及殉道圣徒们的偶像来拜，又作出各种十字架来给人拜。

(六)罗马帝国教会又引进了犹太教的香烛、灯台、香炉等，再加上一些异教迷信的东西，作为他们崇拜礼仪中的器具。

【教皇制度的产生】使徒时期的教会组织非常简单，只有长老与执事两种职份。但在使徒后教会时期，为了对付诺斯底派及孟他努派等异端，逐渐在组织方面发展出主教形态的管理方式。本来在一个教会中所有长老的地位都是同等的，但渐渐地发展出由其中一位长老负起带头之责，他成了长老团的主席，带领崇拜并讲道。在新约圣经里，「长老」与「监督」原系同义词，长老(Presbyter)指其身份，监督(Episcopos)指其职务。等到某一长老逐渐成为长老团的领导者后，为了使他与其他的长老们有所区别，竟不知不觉称他作「监督」。如此一来，形成了一种有异于初期教会的观念，即监督高于长老，主教(Bishop)的头衔便由此而来。

我们无法得知到底教会何时开始有主教，因为主教制的产生是逐渐的，而且各地教会的情形也不一致。主教被认为是使徒的继承人，这种观念赋予他们无比的权威，在各地教会中独揽大权。希腊文称独裁为 "Monarch"，因此在教会中独揽大权的主教便称为「专制主教」(Monarchical bishop)。

起先，所有的主教是平等的，没有一位主教高于另一位。然而，逐渐地，罗马的主教超过其他地区主教的权位；罗马是帝国的第一大城，不但保罗曾在此地工作过，据天主教的传统说法，罗马教会是使徒彼得所设立的。因为耶稣基督将天国的钥匙交付彼得，所以罗马主教声称彼得将这钥匙的权柄传给了罗马主教。就这样，罗马主教渐渐竟演变成为后来的教皇。「教皇」(Pope)此字源自拉丁文 PaPa，是「爸爸」的意思。在教皇管辖下的众教会，总称为「罗马天主教会」(Roman Catholic Church)。**【未完待续】**

信徒榜样

【谁吃掉我都一样】约翰巴顿(1824~1907)曾在一个食人族居住的地区宣教，他对基督的奉献之深，可以从他回答一位年长友人的话看出来。那时他正预备前往宣教工场，友人担忧巴顿会被土人吃掉。

巴顿回答：「迪克森先生啊，你现在年事已高，在可预见的将来，就要躺在坟墓里被虫吃掉了。我向您坦白承认，我是生是死都为着事奉主，所以被土人吃掉还是被虫吃掉，对我而言没有什么两样。」

【摩根治学的态度】摩根(G. Campbell Morgan)被称为「精通神话语的人」(a man of the Word)，也被称为「传道王子」(the prince of preachers)。当他在世时，每次听他讲道的听众很少在二千人之下。他每天一早六时便进入书房，直到中午。他曾把所有的书都封在书柜中，买本新圣经，花七年的时间专心读神的话。他自己作见证说，每一卷圣经的分析与大纲，都是他把那卷圣经念了五十遍以上才动笔的！难怪他的讲道如此深入，而他的工夫从他所写的“The Study and Teaching of the English Bible”，以及威格纳(Dan Wagner)所写的“The Expository Method of Campbell Morgan”可以看出来。

【戴德生的读经法】戴德生从年少的时候，就按次序有系统的读圣经。他在六十八岁时作见证说：他四十年之久，读过圣经从创世记到启示录四十遍，大约每天读旧约三章，新约一章，诗篇一篇。有时因思想贯串，读得多些；有时因为多默想，读得少些。每年总把圣经读一遍。在他看来，读圣经不但养活灵性，而且作他生活工作的指导。圣经于他，真是脚前的灯，路上的光。他常说：「有一位活神，这位活神在圣经里说话。神说一句，就算一句。凡神应许的，无不成就。活神仍然活着，圣经是活神所说的活话。凡神所说的，是靠得住的。」戴牧师生平习惯早起守晨更。无论在任何环境中，决不改常。他说：「那有先开音乐会，然后纔调和乐器呢？每天读经、祈祷，先与神调和，然后再与人见面、办事。」在戴牧师看来，研究圣经，在乎遵行圣经的话；所以他解经、讲道，都注重实行这一方面。正是因为他实行他自己所知道的，顺服圣经的命令、应许，所以他能明白圣经的深奥。知道即行，越行越知道。如经上所记，「你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喻道故事

【先叫一个拉撒路复活】有一位传道先生，从神学院毕业出来，满腔热诚的，立志要兴旺一个教会。他经过了一段时间的热心，信众仍然冷淡，好像没有甚么反应似的。他开始灰心了。但是他深深知道，要求信众奋兴，先要自己奋兴；于是他约了几位热心的弟兄，专诚祈祷。过了好几个月，神果然听了他们的祷告；犯罪的承认，仇恨的彼此和睦，教会渐有一种新气象。但是，他们仍切切的求神，也请会众同心祷告，求神叫本城的拉撒路，从死复活。

一天，在礼拜时，忽然闯来了一个醉汉，这是本城著名的暴徒凶汉，人人无不怕他的。那牧师深信这是神已经听了他们的祷告，就上前招呼他，劝他要戒酒，信耶稣。他说：「我先做一件，先戒酒，后信耶稣。」说了就走了。他们又恳切的日夜为他祷告，过了二个礼拜，那暴徒又来了。牧师讲道毕，他竟上前来，痛哭认罪，求神拯救。从此以后，他相信耶稣为救主了。有一天，他在街上被人讥消，他又发怒大骂起来，甚至要打他们。但是他知道又犯了罪，立刻跪下，流泪认罪。当时千人万众都围着看他，以为希奇。

这些事以后，礼拜堂就嫌太小，每次礼拜都坐不下，那一年受浸加入教会的有几百人。

【要祷告也要作工】黑人华盛顿是美国教育界中出名的一位教育家。为自己的同族黑人办设了许多学校，教育了许多人才。在他小的时候，他幼小的心常常求神给他一个受教育的机会。神听了他的祷告。有一天，他去到一间美国人办的学校去，请求校长给他免费读书。校长对他说：「好！你可以留在本校读书，但有一个条件，这儿有些工作，你先要试试看，然后纔能决定。」校长便吩咐他去洗地板，那黑小孩也尽心竭力的做，洗了又洗，擦了又擦，好像揩玻璃镜子一样。后来校长来查看他的工作，从袋里拿出一条白手巾去擦他所洗过的地板，竟擦不出一丝污垢来。校长很惊奇的对他说：「小黑人！你叫甚么名字？」他说：「校长先生，我因出身贫寒，连名字也没有呢！不过我很崇敬华盛顿，心中又喜欢读书...」校长先生接着说：「既然如此，你就叫华盛顿好了。」我们从这故事知道，人不但要祷告，也要作工。神听人的祷告是有条件的，那就是有时人也须作工。

【妈妈在祷告】一个牧师到一信徒家去访问，叩门时，一个小姑娘出来开门。牧师面带笑容的问：「妈妈在家吗？」小姑娘却一言不答，面带不欢喜似的。最后说：「牧师，有甚么要紧的事没有？」牧师说：「没有。」小姑娘又再问：「是不是有人死了，要找我妈妈去帮忙？」牧师说：「不是的！」最后小姑娘很认真的说：「那么，你最好不要来见我妈妈，因为妈妈每天九点钟到十点钟要祷告，在这时是不会人的。」牧师张大眼睛说：「阿！原来如此！」于是他就进去坐下，那时刚好九时廿分。直等了四十分钟，小姑娘的母亲纔出来，面带着天上的荣光，满心充满快乐的，好像天使一样。牧师纔知道她两个儿子为甚么奉献，到国外去开荒布道。虽然她遭遇许多生活上的困难，然而神都在看顾她。

【跪在地图前祷告】伦敦的一处穷人住宅区内，有一间小房子，这房子就是早年戴德生先生的住所，也是中国内地会的产生地。

那时，戴先生不过是二十多岁的青年人。在他那房间的墙壁上，悬挂着一幅中华全国大地图。戴先生每天用几点钟的时间，跪在地图前面祷告。那时中国还有十一省没有福音传去，也没有一个人去为主作证的。戴先生没有钱，也没有差会，肯和他到中国去的朋友也不多。只有几个朋友，每礼拜一二次来和他一同跪在那地图前祷告神。那时他的心里，有一个远大的志向，就是要将福音传遍内地。截至一九三三年止，内地会有总堂三百二十八，支堂二千三百二十五，西国宣教师一千三百多。自设立教会以来，受浸的约十五万人。这样大的事业，都是由于那一个青年人的志向，他的祷告而来。

【司布真的发热机器】有五个青年的传教士，刚从外国神学院毕业，尚未授职。在礼拜天，他们特意到伦敦城去参观大教会，想听名人讲道。一天炎热的早晨，他们到司布真牧师的会堂去礼拜。礼拜堂门口站着一个人，上前对他们说：「诸位都好像是主的工人，想必喜欢看我们礼拜堂的发热机

器，我可以引导诸位去看。」他们在炎热的日光下，那里还想去热气机，无奈情面难却，只得答应。当时，那个人引导他们到礼拜堂的下一层，开了门低声地对他们说：「请诸位看，这就是我们教会热力发源处。」他们见了大大的惊奇，原来在他们面前，约有七百人，都屈膝在神面前，恳切祷告神，求神赐福给楼上礼拜堂的聚会讲道。那位引导他们的，不是别人，就是司布真牧师自己。司布真牧师传道有能力的秘诀也在乎此。

【不把「粪」的时间给神】莫勒有一次住在一位弟兄的家里。他在六时起床，但那位弟兄比他更早起来了。他希奇这位弟兄起得这么早，那位弟兄说：「利未记上说，不可将牛羊的粪献在祭坛上，所以我不把『粪』的时间献给神。」

【轮椅上的欢唱】罗勃特布鲁斯讲了下面的故事：「有一天我在一条繁华的街上走着，忽然听到有人吟唱颂歌。他的声音很甜，即使在嘈杂的车声之中仍然清晰可辨。当我走到那人的跟前，发现他竟是一位失去双腿的人，他用手转动轮椅慢慢前进。我对他说：『朋友，我要你知道，任何人若听到在你这种景况中的人的歌唱，都会受到鼓舞的。』他微笑地告诉我说：『当我不去注意我已失去的，而集中注意我所余下来的，我便不自主的要颂扬主恩。』」我们时常把注意力集中在我们所希望获得的事物上，结果非但不能赞美神的慈爱，反倒加深加宽我们的不满。对于我们所余下的，我们竟往往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不知心存感恩。你可能会因没有鞋子而发出埋怨，但对那些没有脚的人你又作何感想呢？

【全力以赴】一八七九年十月十八日，爱迪生坐在他的实验室里，为了寻找一种正确的灯光照明，他已经连续有十三个月尝到败绩。在千万次的试验过程中，始终没有发现一种金属线可以承受住电流的。资助他实验的人也显得心灰意懒，表示要中止经济的支援，爱迪生受此打击仍旧不肯认输。他连续工作了五个小时，尝试用经过炭处理后的各种线，然而每次在他完全从模子中搬出来之前，线就断了。再不然就是把线置于玻璃管内之时被烧坏。他把两卷的炭线都试光了，仍然毫无进展。但他又接连工作了两天两夜，终于成功的把以炭处理过的粗钨丝放在真空的灯球里，然后通过电流，发出明亮不刺眼的光来。爱迪生不屈不挠的精神，结果为世界带来一项最伟大的发明之一电灯。当你在工作时，请记得：「凡你手所当做的，要尽力去做」(传九10)。神要我们在工作上全力以赴。

【要养成灵修生活的好习惯】从前有位学者，他的书房的地上有个窟窿。他每天踱着方步念书，走到这个地方的时候，便要把脚放低一点，以免摔跤。日子一久，成了习惯，他也不再觉得有甚么高低不平了。一天，他不在时，他母亲吩咐仆役把书房里的窟窿填平了。第二天，这位学者在踱方步时，又走到那原来有窟窿的地方，忽然觉得脚下的地面高了一点，吃了一惊，低头一看，原来是那窟窿填平了，便感叹地说：「习惯的力量竟是这样大呢！」从这个故事看来，我们若能养成灵修生活的习惯，天天按时守晨更，就会不觉得难为了。

【生命比财物更宝贵】在印尼的首都雅加达附近乡村，有一个乡下人到城里观光，买了一些日常应用之物，他高兴的买了一双皮鞋——这是他平生第一次穿上皮鞋，他随即把进城时穿的一双棕树叶鞋扔在马路旁的垃圾箱内，高视阔步的穿著皮鞋走在马路上。

傍晚，他要乘火车回乡下去，忽然倾盆大雨，他将这双新皮鞋脱下来用手拿着，赤着脚奔向车站去。距开车的时间近了，他急忙买了车票上车，当时车上的人很多，他手中又拿了不少东西，在上车时一不小心，把手中的皮鞋掉了一只轨道上。当他发觉时，火车马上就要开，但他因要拾那只落下去的皮鞋，便要下到轨道上去，别人告诉他不要冒险到车轨去拾皮鞋，但他却回答说：「我有两只脚，只有一只皮鞋，如何能行？」他急忙下到轨道去，这时车已开动，因为下雨铁轨滑的原故，他便跌在轨道旁。一霎时，他的左脚便被车轮碾掉，看到的人皆大声呼喊，站长急唤火车停下，赶紧把受伤的人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住了三个月，他痊愈了，但他的脚少了一只！在出院那一天，护士长除了给他一付拐杖外，并把他的物品以及那双皮鞋都交给他，说：「你在要拾皮鞋时曾说，我有两只脚，一只皮鞋，如何能行？现在你的皮鞋倒是两只了，但你的脚却只有一只，如何是好？」这个人听见这话，凄然泪下，他懊丧的说：「早知道如此，我情愿要两只脚，一只皮鞋，也不愿像现在这样——两只皮鞋，一只脚！」这则故事说明，注重身外之物过于生命的宝贵，所谓「人为财死，鸟为食亡。」

【神的眼目无处不在】非洲奈几利亚有一位主日学老师，有一天上课时，发给每个学生一张白纸，她要求学生把他们心目中所认为神的样子画在纸上。几乎所有的学生都把神当作一个仁慈的巨人！唯有一个小女孩别出心裁，她在纸上画了一只又大又圆的眼睛。老师请她解释这只眼睛的意义时，她说：「我妈妈常常告诉我，神老是注意着我们的一举一动，我们乖的时候祂很高兴，我们偷朋友的铅笔的时候，祂也知道，祂的眼睛不停地看着我们和世界上的每一件事情。」这个小朋友确实把握住了许多成人所遗漏的一项真理——因为人所行的道，都在耶和華眼前(箴五12)。愿我们加倍的注意我们的行为和心怀意念，因为神是鉴察人心、认识每一个行为的动机的。

【人活着须靠神口里所出的话】动物能够多久不吃东西呢？据说鸟是九天，狗二十天，乌龟五百天，蛇八百天，鱼一千天，还有一些昆虫至多能够持续到一万二千天！那么人呢？人大概最多能禁食二个礼拜。神所创造的生物，迟早都必须依靠食物以维生。但有些基督徒竟仿若鱼类一样，他们能够千日不碰圣经，不吃灵粮，难怪他们的灵命死沉！

【要花工夫勤读圣经】为甚么许多人研读圣经所获甚微呢？正如枫糖浆的价格何以如此高昂，出于同一道理。要知道，三十五加仑的枫液只能提炼出一加仑的枫糖浆。如果要改制一块枫糖，那么便还得再损失一些。因此，同样的，学习圣经的真理，不是一蹴可及的。你必须殷勤追求，纔会尝到其中的甜美。许多神所隐藏的真理，则必须先学会顺服，始能了解。

【读经要能摸着圣经的灵】圣经有一个最重要的特点，就是在这本书里面，神的灵出来了。有一件事是世界上的人所没有法子明白的，就是在圣经的话语里有灵。所以你读圣经的时候，最要紧的是你的灵能出来，能摸着圣经的灵，你纔能领会圣经说的是甚么话。比方说：一个顽皮的孩子故意把人家的玻璃窗打破了，那个人家的主人就出来很重的责备这个孩子。孩子的母亲知道了这件事，也把她的孩子责备一顿。在这里，我们觉得那个房主人责备孩子和那个母亲责备孩子不一样。外面同样是责备，但是里面责备的「灵」却不一样。那个房主人的责备是生气，他的灵是怒气的灵；那个母亲那样责备她的孩子，她在那里有爱，有教育，也有盼望。那个灵完全不一样。

【信徒全人的中心乃在灵里】画家如何下笔描绘出美妙的线条？他先在画面上画出几条线，从分散的各种角度，逐渐在画面的中心描绘出他所要描绘的景象。每条线越靠中心部份越强烈明晰。相反地，各条线越朝边缘，就越微弱而淡薄。在信徒身上亦是如此。信徒全人的中心点就是神居住的所在。我们必须集中我们所有的思想，退回灵里面寻找神，只有在此纔能寻见祂。

轻松幽默

【谁是罪人】有一个警察追捕一个逃犯，警察觉得那逃犯逃进正在做礼拜的教堂中，于是他走进去大声喝道：「谁是罪人？请站起来！」马上全体做礼拜的信徒都站起来。那位已经站起来相当久的牧师温柔地问那气喘喘的警察说：「警察先生，在神面前我们都是罪人，你要找那一位？」

【日本人讲电话】电话铃声一响，日本女佣即拿起听筒来说：「摩西，摩西」(Mosi Mosi)，不久又听见她像在说：「亚伦」(Anone)，意即「那个」，是一种准备说话前的口头语。

【驱散人群良方】一位失业的教会干事去投考警察，警长对他的体格非常满意，但要考问他的常识丰富以及头脑的机警程度如何。在考试中，他问：「你能用什么方法驱散一群疯狂的人？」应考者迟疑了一会，说：「拿出一只奉献袋，向众人收捐！」

【彼此分享】甲：「我觉得朋友应祸福与共，不论什么东西都应该可以公用共享。」乙：「譬如说，你有两栋房子，愿不愿分给我一栋居住？」甲：「当然可以。」乙：「假如你有两辆汽车，愿意分给我一辆吗？」甲：「不成问题。」乙：「如果你有两套西装，是否也愿意分给我一套呢？」甲：「那可不成。」乙：「为什么？」甲：「因为我只有一栋房子、一辆车，而西装却刚巧有两套。」

【冒失】我的丈夫是出名的冒失鬼，每天早上他骑机车带我上班。有一天，我还没有跨上去，他就

开走了。我只好乘公共汽车上班。晚上回到家里，却看到他留给孩子这张字条：「妈妈遗失了，我去找她。今晚你们可到阿姨家去住。」

【各位爸爸】 儿子参加演讲比赛，先在家准备，我权充听众。

他开始说：「各位老师，各位同学...」

我说：「我不是你的老师，也不是你的同学，你应该怎么说呢？」

他马上改口：「各位爸爸...」

【他是谁】 演讲会上，雄辩家说：「他要达到目标，决不环顾左右，只是勇往直前，向着目的地前进。朋友也好，敌人也好，都不能阻止他，或使他改变路线。挡住他去路的人，就得冒生命危险。这样的人是甚么人？」

听众里一个妇女的声音：「汽车司机。」

五饼二鱼

【信心增长的条件】 信心的增长有三个条件：(一)必须把心中一切所知道的罪除掉，因为每一样罪都能毁坏我们属灵的生命。(二)必须把神的应许记在心中。信心的对象和根据是神自己的话语。(三)立志遵行神的话。遵行神的话就是信心的操练。— 王明道

【人的帮助不过如一皮袋的水】 当亚伯拉罕打发夏甲携以实玛利出走时，他给她一皮袋水。语云：「良人者，所仰望以终身者也。」亲爱如夫妻，所提供的帮助，亦不过一皮袋水。足见人的帮助有时而穷，人的靠山随时会倒。夏甲带着丈夫所赐的一皮袋水，很快就用完了。眼看着孩子干渴要死，于是坐下痛哭，神听见童子的声音，使夏甲的眼睛明亮，就看见一口活水井(创廿一14~19)，这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这代表神的供应。人的帮助最多不过一皮袋水，神的供应却是活水江河，只要你肯吸收，肯仰望，你的愚昧变为智慧，你的贫穷变为富足，你的软弱变为刚强。— 寇世远《属灵的耳目》

【在领受神的话时仍有失去神的危险】 现代科学家研究神所造的奇妙宇宙，却失去神；我们基督徒真正的危险，也是在领受神自己奇妙的话时却失去神，我们几乎忘记了神是一位有位格的神，忘记祂是如同任何人那样，可以与之建立亲密关系的神。一个人若要完全被另外一个人认识，就不能单凭一两次接触，只有长久相爱和心灵互相的交通，双方才能有深刻的了解。同样，神为要使我们能认识祂，祂一直保持和人一般的性情，祂会思想、决定、享受、感觉、爱、要求，也会忧伤，好使我们通过我们的思想、意愿、感情，和祂有交通，有不断而无阻隔的相爱、思想交流，这就是新

约活泼灵性生活的核心。— 陶恕《渴慕神》

【信而顺服到底】(一)信徒之蒙保守，应归功于神恒心的看顾：「那能保守你们不失脚，叫你们无瑕无疵，欢欢喜喜站在祂荣耀之前的，我们的救主独一的神」(犹24)。不要为自己的软弱担忧，乃要仰望为我们的信心创始成终的主耶稣！(二)神的恒心从不停止，神供给信徒一切需用的仓库从不匮乏。(三)平生中所碰到困难的人物，喜欢挑剔，多事多端的小人，往往是神特许，藉这些人以磨练我们的性格。(四)逃避神所安排似乎是苦难、敌对的环境，是自己灵性道路上的损失。祂正要藉这些患难，使你福杯满溢哩！(五)过去的失败，并不妨碍前面的成功。神并未因彼得的失败而辞掉他，反而使他成为五旬节后的大使徒。(六)神从来不批准信徒的辞职的呈文。(七)神往往会把魔鬼的攻击，转变成为信徒更大的胜利与福气。— J.O. Sanders "On to Maturity"

【如何知道你的心意不是神的旨意】一个信徒受逼迫，就满身苦味；或者因其他信徒或外邦人的行为，使他失望而厌弃那人；或者以为神作了甚么事，而对神失望，觉得自己在位不公平的神手中，而不满意神。落在这些情绪里的人，他的意志一定不会与神相和谐的，他是活在随己心而定意的情形里。当信徒更深地弃绝己时，他就不再注意外面的事，也不再向这些事有反应——包括被逼迫、被误会，甚至所谓的神不公平或对神的不满意。— 盖恩夫人《灵命的历境与危机》

【信徒如何纔能作世上的盐】盐能调味，但必须先溶解，纔能发生作用；同样，我们必须失去自己，纔能成为别人的祝福。盐能防腐，基督徒在世人中间，必须与世界有分别，不同流合污，纔能发生一种防阻道德沦丧的作用。— 张志新《七筐零碎》

【失味的盐是如何变成的】盐失了味，就是失去了功用。盐的功用就是在于咸的味道。味道一失去，就没有功用了。为甚么盐会失味呢？主要的原因就是回到土和水里面去，和土、和水又调在一起了。和土调和，就是回到世界，又被世界霸占去了。和水调和，就是沾染罪恶，又落到罪恶里。— 张志新《七筐零碎》

【不问从前如何】「你的罪赦免了，平平安安的回去吧！」这是主耶稣常说的安慰话语。许多主大大使用的器皿是由大罪人改变过来的，办孤儿院的慕勒先生就是一个坏透了的青年，而抹大拉的马利亚身上则赶出了七个鬼。— R.A. Torrey "The Real Christ"

【殷勤不可懒惰】主耶稣说得很清楚：我们在天上的报偿，取决于世上的工作态度；那些在小事上忠心的人，会被提升去管理许多大事。换句话说，不管你是在洗碟子，在生产线上作装配的工作，或是在学校里念书...这一切事都具有永恒的意义！你的工作态度如何呢？你是殷勤、努力，或者是马虎、怠惰？传道书说：「凡你手所当作的事，要尽力去作」(传九10)。一个老是瞪着时钟的人，

决不能成事。诗人范戴克说：「工作乃是我的福气！」切记，每个人的工作就是他人生的写照！生命是神圣的，工作也是神圣的，我们必须尽力去做。—《清晨露滴》H.G.B.

【「远避偶像」何所指】「小子们哪，你们要自守，远避偶像！」(约壹五21)。这里的「偶像」，理当是指那些在信徒心中占夺神地位的无形的偶像，使信徒不能专诚事奉真神的一切事物。信徒要保守自己不落在偶像之罪中的方法，就是「远避」它们，使它们完全不能进到我们心中占据地位。真神的真实，跟偶像的虚假，成明显的对照。— 陈希曾《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吃是常在主里面的路】「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约六56)。食物并不会给予我们生命，但食物对生长非常重要，年少的需要食物以致能快高长大，年长的需要食物来维持健康和活力。我们整个身体都是由食物变化而成的；我们住在自己的身驱内，从某一个角度来看，我们实在是住在所吸收的食物内。但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我们也可以说，是我们吃的东西留在我们里面。这是对彼此在里面的一个解释。所以我们从主吸收养料之时，我们就是在祂里面，祂也在我们里面。请注意「吃」字在原文里所采用的时态，是习惯现在式。这里并不是说吃就等于是住在主里面，而是那些经常吃的人，就会常在主里面。有些人所以不常在主里面，是因为他们常惯性地禁食。婴儿长大成人后，我们是没法把他重新组合使他再成为婴儿，但人若不进食，未几，他就会软弱得像婴儿一样。—《戴德生嘉言录》

【神儿女最大的难处是肉体】「因为真受割礼的，乃是我们这以神的灵敬拜，在基督里夸口，不靠着肉体的」(腓三3)。这里给我们看见：甚么是受割礼的人的态度呢？就是不靠着肉体，不相信肉体(「靠」按原文也可译作「信」)。真受割礼的人是谁呢？是以神的灵敬拜而不相信肉体的人。神的儿女在神面前最大的难处，就是他的肉体没有受对付，相信肉体，倚靠肉体。肉体没有受对付的最显著的现象，就是觉得自己「有把握」。肉体的特点就是自己「有把握」。不相信肉体，也就是对于肉体没有把握。所以，割礼的意思，就是割去那一个肉体的把握，使你在神的面前不敢随便说话行事，使你变作一个战兢恐惧的人。— 倪柝声《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

【灵性长进的关键在于爱主】「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约十四21)。本节的意思是说，一个爱主的人特别看见主，特别认识主；主把自己向他显明，是别人不能了解的。主和爱祂的人之间有特别的关系。在教会中，凡是灵性长进得快的，都是爱主的人，没有例外。我们灵性的敏锐和我们对神的爱很有关系。我们的灵性有把钥匙，就是爱主；钥匙一转，心窍就开了，心窍一开，甚么都通了，心窍愈开愈爱主。— 滕近辉《爱徒的叮咛》

【工作虽平凡却仍有意义】「第二日，众人把城绕了一次，就回营里去；六日都是这样行」(书六14)。

日常生活是刻板的、机械的。礼拜一如何，礼拜二也如何，一礼拜六天，都是一样，怎不叫人厌倦。平凡的工作既无变化，又少新的刺激；也不见迅速的果效，遂使人觉得乏味无聊，以致渐渐忘了自己生活的目标。其实，人生平凡的日子占多数，不平凡的日子也是由于善处平凡而来。即使有所作，虽不了解，但忍耐做去，等到第七日，耶利哥之城垣，就必倒塌；那时就明白他自己所作的，不是没有意义。——桑安柱《这时候》

【不要因自己不配而不敢享受主恩】「于是米非波设住在耶路撒冷，常与王同席吃饭；他两腿都是瘸的」(撒下九13)。我们得救的起头是靠恩，我们保守这得救也是靠恩，并不是靠行为。米非波设虽然常与王同席吃饭，但他的两腿仍是瘸的。瘸两腿，不但不便行走，并且也真是难看。但王不会因他一直是瘸腿的，就把他赶出去。两腿虽瘸，不过是在桌下；在桌上的，你只管吃。你为甚么要把桌下的双足摆在桌上呢？不要看你自已，要看神所给你的丰富。——俞成华《生命的信息》

【信徒当如鸟儆醒】「我如同旷野的鹁鸪，我好像荒场的鸚鸟；我儆醒不睡，我像房顶上孤单的麻雀。」(诗一百零二6~7)。你无法明白这节经文，除非你体会到鹁鸪带着它的食物，鸚鸟在夜里睁眼不睡，麻雀兀自儆醒；同样地，基督徒也当带着他的食物——圣经，睁眼不睡，兀自儆醒。——慕迪《有福的盼望》

【诗一百零三篇中的恩惠】我们可以从这一首诗体会到「恩惠」的一些含意：(一)它的性质是「慈爱」的(4节)；(二)它的数量是「丰盛」的(8节)；(三)它的规模是「高」「大」的(11节)；(四)它的长度是「从亘古到永远」(17节)。——慕迪《有福的盼望》

【须更深地追求主】「以撒就离开那里，在基拉耳谷支搭帐棚，住在那里」(创廿六17)。以撒离开百倍收成之地(参12节)，表明不因着目前的丰收而满足。换言之，不满足于今天所是、所有的。根据圣经原文的字眼，「基拉耳谷」是深又狭的山谷。就着属灵经历说：就是我们如果要追求基督，就必须到深处。深的谷豫表极度谦卑，也说出一直降低到最低、最深的地方。所以基拉耳谷是豫表极度谦卑的属灵追求。故此我们如果要追求基督，就得在主面前学习谦卑。因为何时我们自以为有，而自满自足，属灵经历即刻停止长进。

基拉耳谷不仅深，且是狭窄。「窄」的属灵意义，就是指生命的道路说的(参阅太七 13~14)。所以我们要追求更深认识基督，即非走生命的道路不可。还有，「深而狭」自然就少有人发现；属灵意义是指着隐藏说的。换言之，即隐藏的追求。我们不只要有公开聚会生活，并且也要有私下寻求主的生活。因为隐藏的属灵追求，是人所看不见的。

「以撒在基拉耳谷支搭帐棚。」帐棚是可支搭、可拆卸，随着行程而移动。说明没有固定的居所，流动的生活。属灵意思，就是指过着寄居客旅的生活。就着经历而言，我们对世界的态度是客旅，看世界不过是寄居之地，所以就不该在世上扎根。——郑天福《往下扎根·向上结果》

【上行之诗的用法】关于上行之诗的用法，历史告诉我们，乃是当以色列的百姓照着旧约的规定，一年三次来到耶路撒冷，在那里朝见神的时候，他们就唱这些诗。你知道以色列百姓分散在迦南全地，有的甚至住在约但河的东边，但是每年三次他们从各地各方来到耶路撒冷。耶路撒冷是在山上，所以当他们来的时候，他们就在那里爬山，一步一步的往上行，直等到他们进了神的殿。当他们这样上行的时候，他们就唱这些诗，所以这些称为「上行之诗」。

也有人说，上行之诗有另外一个用法。根据以西结四十章，先知看见圣殿的异象，从外面进到外院，有七个台阶，从外院进到内院，有八个台阶；一共有十五个台阶。所以有人说，当以色列人进到圣殿里去，要走这十五个台阶的时候，祭司就在那里唱诗，一个台阶一首诗，一个台阶一首诗，直到把大家带到神的面前。——江守道《上行之诗》

银网金果

※ 爱，寻求调和，不是争竞；喜欢大合唱，不是独唱高调。——A.A. Van Ruler

※ 未曾流过眼泪的信心，不是活的信心。——司布真

※ 预备我们自己成为神合用的器皿，更适合祂的需要，更给祂好好使用。——Oswald Chambers

※ 我们遵守神命令的快慢和我们爱神的心的大小成正比例。爱神的心越大，遵行神的命令也越快。
——王明道

※ 真正看到神荣耀的信徒，必自惭形秽；认为自己还可以的信徒，必未有亲眼见过神的经历。——
An Unknown Christian

※ 你认为日常微小、厌烦的工作，可能就是神呼召你做的工作。约瑟在沉闷的狱中忠心、恒心地工作，就是日后神用他为宰相之大原因。——F.B. Meyer

※ 主耶稣这一个「人」，是在神与人的喜爱中长大的；因为祂从来不为着自己作过任何一件事，祂从不为自己而活。——达秘

※ 圣灵只能够借着十字架而作工。圣灵的工具，除了十字架之外，并没有别的。——倪柝声

※ 祈求而不去实践，只说而不肯牺牲，到头来一定毫无成就。——史特朗

※ 正统，或是正确的见解，不过是宗教的极小部分。没有正确的理解，不会有良好的态度。然而没有良好的态度，仍然可以有正确的理解。人可以对神没有爱，也没有良好的态度，而对于祂却仍有正确的理解。撒但就是一个例证。— 卫斯理

※ 许多人的一生葬送在追悔昨日，抱怨今日，畏惧明日。— 选

※ 我们活多长关系小，我们怎样活关系大。— 巴栗

※ 从落叶可以学功课：叶在花开果熟后，便谦柔地飘落；人亦应将工作做好，然后等待神接去。
— 艾德华

蒙头

倪柝声

读经：林前十一2~16

【一个关乎神的安排的问题】蒙头是一个相当重要的问题。哥林多前书第十一章这一段经节，不是弟兄和姊妹的问题，乃是男人和女人的问题。这里所题的，不是在基督里的地位，乃是神在创造里的安排。

要注意，这里不是说三而一的神格中父神和子神的问题，乃是神和基督的问题。在说到蒙头的时候，乃是说到被神差遣来到地上，受神膏油，作神基督的那一位，神和祂的关系。所以这里不是说，「我与父原为一」（约十30），乃是说，神是基督的头。

同样的，这里也不是说，基督是教会的头，乃是说，基督是各人的头。这里根本不是指基督和教会的关系，乃是指基督和各人的关系。我们要把这个关系搞清楚，纔能知道甚么叫作蒙头。

【神在宇宙中的两个制度】因此，在谈到蒙头的时候，我们不能不先来看一件事，就是神在祂的宇宙里，有两个制度：

（一）恩典制度：一切关于教会的，一切关于圣灵的，一切关于救赎的，都是恩典制度里的东西。在恩典制度里面，男人蒙恩典，女人也蒙恩典。

（二）政治制度：在这一个制度里，神随着祂自己的意思行作万事。神要怎样作，神就怎样作了，这是神的政治。比方：（1）神在创造的时候，先造男人，后造女人；后来却又定规说，所有的人，都从女人而出。（2）起初，神只将植物赐给人作食物；后来，又将动物赐给人作食物。（3）当人造巴别塔时，神来变乱人的口音；等到五旬节时，神把祂的灵赐下来，叫人说起方言来。（4）神使祂所

造的人，分成许多的民族；后来，又挑选单独的以色列族来属乎祂。(5)神许可有许多的国家出现；各国有一个王管理他们。(6)神甚至容让以色列人立国，拣选扫罗作他们的王；后来扫罗虽然在恩典方面离开了神，但是他在政治方面他还是王，所以大卫不能抵挡神所设立的权柄。以上这些都是神政治里的东西。

【恩典制度成全政治制度】在旧约里，神两种的制度，都一直继续在世界上。祭司和先知，乃是站在恩典的这一边，来维持恩典的制度。以色列的王和领袖，乃是站在政治的这一边，来维持神政治的制度。

当主耶稣在地上的时候，一方面祂是在恩典制度底下做工：祂来作救主，拯救人脱离罪；另一方面是在政治制度下做工：借着十字架，毁灭鬼魔的势力，设立权柄与国度，带进新天新地。那时，两个制度要联合成为一个制度。就是说，到新天新地的时候，恩典制度和政治制度，要合一在主耶稣身上。

今天，一切在这一个世代里蒙恩的人，有一个基本的功课要学，就是决不让恩典打岔神的政治。神是叫人来尊重神的政治，不是叫人来废弃神的政治。不是政治的制度来为着恩典制度，反而是恩典的制度来成全政治的制度。从起头到末了，神总要带进祂的政治制度。今天，因为人在政治制度底下不服、反叛，所以纔有恩典制度进来，使你蒙拯救、被挽回，叫你能够顺服神政治的制度。恩典反而是为着辅助神政治的制度。

【要学习认识神的政治】亚当和夏娃犯罪之后，虽然有一个救赎的应许，但他们还是被赶出离开伊甸园。恩典给人救主的应许，政治把人赶出伊甸园。神并且用基路伯守住伊甸园，叫他们不得回去，这是神的政治。

以色列人到加底斯巴尼亚，不肯进迦南地，后来虽然懊悔了，神却不让他们进去(民十三、四章)。摩西用杖击打盘石两次，没有尊耶和華為圣，结果就不得进迦南地(民廿7~12)。大卫犯了罪，神恩待他，赦免他的罪，可是刀剑永不离开他的家(撒下十二7~14)。这些都显示，神有祂的政治。神在政治上，不让人随便作，行走他自己的路。

千万不要以为说，你因为进入了神恩典的制度，你就能废弃神政治的制度。恩典是为着扶持神的政治，不是为着破坏神的政治。没有一个人愚昧到一个地步，利用神的恩典来干犯神的政治。神的政治是不能干犯的！神的手一直要在那里维持神的政治。恩典乃是给我们能力，叫我们能顺服政治。人越接受神的恩典，越知道怎样来维持神的政治。没有一个真认识神恩典的人，是毁坏神政治的人。所以，你越是基督徒，越要维持神的政治。

【蒙头和神的政治发生关系】蒙头的问题，是属乎神政治的问题。林前十一章所题的事，都是神政治里的事。神的政治有三个大原则：(一)神是基督的头，(二)基督是各人的头，(三)男人是女人的头。在神的政治上，神是神，基督是基督。基督是被差遣来作神的工作。用世人的话说，基督就是神的代表。在神的政治里，基督是受造中初熟的果子，所有受造的人都要服在基督的权柄之下。照

样，男人是女人的头，也是神政治制度里的东西。

【蒙头的意义】「凡男人祷告或是讲道，若是蒙着头，就羞辱自己的头。凡女人祷告或是讲道，若不蒙着头，就羞辱自己的头；因为这就如剃了头发一样」(4~5节)。蒙头乃是说，我服在神的政治底下，我接受那一个地位。基督如何接受神作头，各人也如何接受基督作头。照样，在代表上，女人也如何接受男人作头。蒙头的意义就是说，我好像没有头一样，我把头遮了。

请记得，在实际上，基督在神面前是蒙头的，各人在基督面前是蒙头的。神是要每一个人的头部都蒙起来的。因为基督是我的头，我的头就要不显露。可是在实行上，神只要求女人在男人面前蒙头。这不是一件小事，这乃是一件极深、极大的事情。你要明白甚么是神的政治，你纔能明白蒙头。

神定规男人是女人的头。今天在不认识神权柄的日子当中，只有在教会里，主要求这样的事。所以，这变作是作不作基督徒的问题。神在教会里，要求基督徒接受神在政治上所定规的制度。

【姊妹们的责任】所以姊妹们的蒙头就是说，她是站在基督在神面前的地位上，也是站在各人在基督面前的地位上而蒙头的。神叫女人蒙头，乃是要把神的政治在地上彰显出来。女人的蒙头，不只是为着自己，乃是为着代表。为着自己，是因为我是女人；为着代表，是因为我在基督面前代表各人，也在神面前代表基督。我的蒙头就是等于各人在基督面前蒙头，也就是等于基督在神面前蒙头一样。

所有的人，在基督面前都应该把头遮盖起来，让基督作头。在基督面前不蒙头，意思就是说，有了两个头。在神的政治里，不能有两个头。神是叫姊妹作代表，负责在头上有顺服的记号，要显出神这一个政治的制度。女人在祷告或讲道的时候要蒙头。为着神到人面前去讲道，为着人到神面前去祷告，凡与神有关系的，都得蒙头。这样作，目的是要显出神的政治。

「女人若不蒙着头，就该剪了头发；女人若以剪发剃发为羞愧，就该蒙着头」(6节)。女人有长头发，原是给她作盖头的(15节)。女人既然以剪发剃发为羞愧，而把她的头发留在那里，好盖住她的头，那么神说，你要作就要作彻底，不要只作一半，你应当也蒙头。

【女人蒙头是为天使的缘故】「因此，女人为天使的缘故，应当在头上有服权柄的记号」(10节)。撒但原是天使长，因要高抬自己与神同等，而背叛了神。换句话说，天使在神的面前出了头，不服在神的权柄之下。今天女人在头上有服权柄的记号，就是要作给天使看。这是对堕落的天使一个最好的见证。蒙头乃是羞辱撒但。它在神面前所不作的事，我们作。神在天使中所得不着的，神在教会中得着了。

【不可极端】人的难处，要么就不走，一走就走极端。女人若在凡事上都站在盲目顺服的地位上，就没有多大用处了。在伊甸园里时，女人是从男人而出；今天，男人是由女人而出。在实际上，男也不是无女，女也不是无男(11节)。没有一个人可以骄傲，也没有一个人可以自暴自弃。女人在作

遮盖的长头发上加上蒙头，就是接受神的，再加上你的。神既然给我蒙了，所以我自己也要蒙。认识神的人，总是在神作的事情上，加上自己的。

【没有辩驳的事】「若有人想要辩驳，我们却没有这样的规矩，神的众教会也是没有的」(16节)。蒙头的问题，是人不能随便辩驳的，因为神作基督的头，基督作各人的头，男人作女人的头，乃是宇宙的事，不是哥林多的事。当日的犹太人是全要蒙头，外邦人是全不要蒙头，而神的儿女是男人不蒙头，女人要蒙头。这一个男人不蒙头，女人蒙头的规矩，乃是神的使徒所独给的，乃是神的众教会所独有的。

【代表的原则】我们作基督徒，有两个不同的原则：一个是凭着我们个人的原则在神面前作，一个是凭着代表的原则在神面前作。我们不只个人在神面前作基督徒，我们并且是代表着在神面前作基督徒。

每一个姊妹，要看见我有我个人的地位，还有我代表的地位。神是基督的头，基督是各人的头，男人是女人的头。女人要看见上头还代表了人，所以女人该蒙头。姊妹在讲道或祷告的时候蒙头，乃是向着世界宣告说，世界上所有的人在基督面前不可以出头，不可以出主意，出主张。这里你个人是蒙头的，你代表的地位也是蒙头的。你乃是在宇宙里作代表。

蒙头虽是小事情，却是大见证！—《初信造就》

认识「主日」

【主日何所指】「主日」(the Lord's Day)这名词在新约圣经中只出现过一次，就是使徒约翰在启示录所提的：「当主日，我被圣灵感动」(启一10)。究竟这「主日」何所指，约翰并没有给我们明确的表示。因此，就产生了如下三种主要的不同看法：(一)将「主日」当作圣经中另一个名词「主的日子」(the Day of the Lord)。圣经学者大体同意，「主的日子」(帖前五2；帖后二2；彼后三10)是指将来必至的日子，亦即世界末了、主再来之日。新约圣经又称之为：「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日子」(林前一8)、「主耶稣的日子」(林前五5；林后一14)、「基督的日子」(腓一10；二16)。(二)认为「主日」就是「安息日」。他们说，初期的教会公认安息日为主日，乃是后来的罗马国教，强行改采异教的「礼拜日」为主日。(三)根据圣经记载和教会历史来推断，「主日」应是指「七日的第一日」或「第八日」，即现代举世通用的「星期日」。因为使徒时代的早期，即耶路撒冷未灭以前，使徒的书籍中，常称星期日为七日的第一日(约廿19~20；徒廿7；林前十六2)。但到了使徒时代的晚期，即耶路撒冷被毁灭之后，教会都称星期日为「主日」。并且主日只指七日的第一日，即星期日而已。

【主日不是主的日子】若是使徒约翰意指「主日」为「主的日子」，则有如下的矛盾：(一)约翰看见异象的日子，与前一节所述他看见异象时身在「拔摩的海岛上」，产生很明显的时、空不一致；(二)

当时约翰所见主在七个金灯台中间的异象，和第二、三章达与七教会的书信有密切的关系(每封书信开头时有关主的描述，均引自所见的异象)，而这七封书信，无论是指当时的教会现实情况，或是隐含教会历史的预言，都是「主的日子」以前的事；(三)「主日」的希腊原文，在文法格式上与「主的日子」不同，却与「七日的第一日」相同。综合上述理由，我们不能同意「主日」就是「主的日子」的看法。主日是七日的第一日，主的日子是主再来的日子，二者是完全不同的。

【主日不是安息日】以安息日为主日的说法，不仅有违福音的真理，并且和新约圣经的事实记载不符。

在旧约里，神吩咐祂的子民记念安息日(出二十8~11)，就是叫人记念神的作为。神在复造世界时，用六天的工夫复造了世界，第七天祂就安息了。我们人是在第六天被造的，所以人一被造之后，马上就进入第七天的安息里。藉此，神提醒我们：(一)惟有神自己的工作，纔能给人带来真实的安息；(二)人必须先享受神所赐的安息，然后纔有力量作工；(三)人守安息日，就是表示人接受神的工作，而安息在神的安息里；(四)人不守安息日，就是表示人不需要神的工作，而单凭人自己的工作就能生存。

旧约里的事不过是将来美事的影儿(来十1)。安息日乃是豫表基督的福音：(一)惟有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纔能满足神公义的要求，成就神与人之间的和平，给人带来真正的安息。(二)人必须先接受主耶稣的救恩，然后纔有生命的力量，遵行神的旨意；(三)人接受主耶稣的救恩，就是表示人满意于神的工作，而安息在神的安息里；(四)人不接受主耶稣的救恩，就是表示人不需要神，单凭着自己就能使人生达于美善的境地。

如今，福音的实际已经来临了，福音的豫表也就过去了。人既然借着主耶稣的救恩，就能安息在神面前，因此对凡接受祂的救恩的人而言，安息日也就自然而然的过去了。新约的信徒若是仍然谨守安息日为主日，不仅本末颠倒，并且还把自己置于律法的轭下。所以从福音真理的观点来看，主日不可能就是旧约安息日。

此外，根据圣经和历史所载早期教会的事迹，显然那时的基督徒是没有遵守安息日的。

【主日乃是七日的第一日】所谓主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太廿八1)，这是主耶稣复活的日子。「主日」是神特别悦纳赐福的日子，主耶稣救赎之工完成了，神悦纳了祂，叫祂在这日复活，坐在自己宝座的右边，等仇敌作祂的脚凳。所以「主日」就是主复活的日子，亦即现在的星期日。

在古代教父的著作里，我们能找到很多材料，证明「主日」是指七日的第一日，是作为教会聚会的日子。从主的门徒起，一直到第四世纪，都是在七日的第一日聚会。

【主日是出乎神的美意】「匠人所弃的石头，已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这是耶和華所作的，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我们在其中要高兴欢喜」(诗一百十八22~24)。这里是说，匠人所弃的石头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的这一个日子，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徒四章十节说：你们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神却叫祂从死里复活。十一节说：「你们匠人所弃的石头，已成了房角的头块石

头。」换句话说，这成为房角的头块石头，就是主耶稣的复活。所以「耶和華所定的日子」，就是主耶穌复活的日子。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因为这不是人所定规的日子，而是耶和華所定规的日子。

旧约的时候，神在一周里挑选第七日；在新约里，神在一周里挑选第一日。神在七天中间拣选一天的那一个原则还继续着。神不只将日子合成年、合成月，神也将日子合成周，好像每七日是一段，到第七日就完了。旧造的结束，是在七日的第七日，清清楚楚、完完全全的成为一周。新造的开始，是在七日的第一日，干干净净、明明白白的是一个新起头。那一周完全是旧的，这一周完全是新的。旧造和新造，一刀两断，非常清楚。没有零数，只有一周的整数。

主耶穌在七日的第一日复活，整整齐齐的全周都是新造。如果主耶穌不在七日的第一日复活，而在七日的任何一日复活的话，那么在一周里面有新造也有旧造，就分不清楚了。主耶穌的复活，是在七日的第一日，是另外一周的起头。一周是旧造，一周是新造。旧造的事，到一周的末了第七日为止。新造从另一周的第一日起头。这样，就把新造和旧造分得清清楚楚了。在一周的里面，神特意把一天拣选出来；这一天，圣经给它起一个名字，就是启一10所说的「主日」。

【主日是属乎主的】「主日」希腊文「主的」(Lord's)在新约中除本节外，只见过一次，就是林前十一章廿节「主的晚餐」。在字典这「主的」的意思是「属乎主」。这样给我们看见，主的晚餐是属乎主的，主日也是属乎主的。约翰深知主日是属主的，所以他谨慎来用这日，他安静纪念主。我们若记得七日的第一日是属乎主的，自然要好好利用这个日子来服事主(纪念主之复活)。今天许多信徒忘记了星期日是主日，是属乎主的，却将它算为他自己的一样。有些信徒说因为他们不是在律法之下，所以随意用这日。那是极大的错误。

事实上，「在归主为圣的那日」这个叫法，在第二世纪时，就成了称呼星期日的专门术语。按戴斯曼(Deissmann)所示，「在归主为圣的那日」一词可能是那些勇敢无畏的基督徒，为针对「皇帝日」而创始的，当时的「皇帝日」在小亚细亚，如果不是每周庆祝的话，至少也是每月一次。皇帝日本来是表示埃及法老登极之日，或称他的生日，这意思后来被罗马皇帝取用了。作为纪念基督的复活以及祂升天执掌王权的日子，「主日」因而是一个非常适切的叫法。

【信徒应当善用主日】第一，所有神的儿女，在七日的第一日所应该有的态度，就是高兴欢喜(诗一百十八24)。我们的主，从死里复活了！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我们每逢这天，都要高兴欢喜。

第二，「七日的第一日，我们聚会擘饼...」(徒廿7)。按原文的文法，这里的「七日的第一日」，不限定指着某一个七日的第一日，意思乃是每一个七日的第一日，都在那里聚会擘饼。七日的第一日，是我们的主死而复活的日子，这是主所拣选的一天，是我们遇见主的一天。我们总是在一周的第一天先到主面前去。还有哪一天，是比主日更好聚会擘饼纪念主的呢？

擘饼，在圣经里有两个意义：一个是纪念主，一个是表明我们与神所有的儿女有交通。饼代表主，饼也代表教会。每一个主日，是最好的日子，叫我们与主有交通；也是最好的日子，叫我们与神的众儿女有交通。这一天，全世界千万的信徒的手都摸这一个饼。「我们虽多，仍是一个饼，一

个身体」(林前十17)。我们一同擘饼，我们在饼里有交通。因此，我们要学习与神所有的儿女没有间隔。你如果不学习爱，不学习赦免，你就不能摸这一个饼。因为我们摸着祂的缘故，所以我们摸着一切属乎祂的人。

第三，「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进项抽出来」(林前十六1~2)献给主。在七日的第一日，一边是擘饼，一边是奉献。一边，我们纪念主怎样将祂自己给了我们；另一边，我们今天也给主。人在神面前接受越多，所给的也应当越多。捐钱也是一个我们应当献上的感谢祭(来十三16)。这样作，是神所喜悦的。保罗在这里给我们看见，捐钱是应当预先打算好，有计划而作的。你乐意抽出多少钱来，你要定规一个成份，多就多捐，少就少捐。

总之，这一天不是我们的一天，这一天是「主日」。在我们一生之中，要圈出这一天来为着主。我们忙碌，是为着主；我们休息，也是为着主。我们作这一件事，或不作那一件事，都是为着主。这一天是我们奉献给主的一天。

基督徒胜利的工作(九)——尼希米记的讯息

Alan Redpath

【灵性复兴的原则】当耶路撒冷城墙修造完成之后，百姓所过的日子实在是地如天一般。一切都走上正轨。很可惜他们蒙福的日子很短暂，这是因为他们没有守住第九章所述关于灵性复兴的一些重要原则。我们若要躲避他们所跌落的陷坑，就必须从这些原则学到教训。

神在今天仍是不改变的，我相信祂是如往昔一样切望赐下丰富的恩典福气。祂从来不任意停止施恩给人，祂等候那些爱祂的人照圣经所显明的原则而行，以便祝福他们。当我们为复兴祷告的时候，神所以没有应允我们，乃是因为我们没有照着那些原则而行。

复兴和布道是完全不同的两件事。布道是关乎那些未得救的人；而复兴乃是与基督徒有关系的事。布道是教会经常不断的工作；而复兴则是神的灵向着人来一次大的倾倒。我们很可能把布道工作做得很成功，而从来没有遇见复兴，可是我相信在教会中凡是真正的复兴，必然会促使布道工作有极伟大的成就。反之，教会若仍留在灵性死沉的光景中，我们的布道工作无论花费多大的人力与财力，所收的果效实在是微乎其微。

【复兴第一原则——回到心灵破碎的地步】「这月二十四日，以色列人聚集禁食，身穿麻衣，头蒙灰尘。以色列人就与一切外邦人离绝，站着承认自己的罪恶，和列祖的罪孽」(九1~2)。

本章与第八章之间，只过了几天之后，吃喝宴乐竟变成禁食，喜乐变成羞辱。事实上，在我们基督徒生活中，岂不是吃喝——即如团契、守圣餐，在主里的喜乐，常常和禁食——即如刻苦己身、自卑，混在一起，彼此交互并行吗？认罪和悔改并不是基督徒生活中过时的事，不只是基督徒生活初期的经历——绝对不然，忧伤痛悔的心神不轻看；骄傲的人神与他远离。如果你现今作基督徒的生活，没有天天谦卑在神面前，不久之后，你会变成硬心、冷淡，而且对属灵的事不再关心。

神从来不把祂生命的种子撒在一颗刚硬不肯破碎的心灵中，祂只肯撒种于那些被祂圣灵所破碎的心灵，那些有悔改之泪与喜乐之泪所浇灌过的心田。在主里大喜乐的日子，常是伴随着自己大降卑的日子。多少次在主耶稣里发现有新的可爱之处，同时也就发现在我们心中有新的败坏。

基督徒往往把认罪悔改的经验停止于初信主的时候。由于生活工作和教会事工种种的压制，我们何等容易使认罪悔改成为过去的一种记忆。但是，我们若要复兴，我们必须向神完全降服，向神的旨意破碎。神只能把祂生命的种子撒在因悔改而破碎的心田。复兴的一个原则就是心灵要破碎。

【复兴第二原则——回想神的恩典】实际上，尼希米记第九章全章都是记百姓所献上的祷告。这是一篇何等动听的颂赞，也是一篇何等动人的承认罪过与失败。他们颂赞神的本性，颂赞神藉亚伯拉罕与他们立约，拯救他们脱离埃及人的奴役，颂赞神在过去对他们细心的引导。虽然神如此的恩待他们，可是他们一再的犯罪和失败。而且一次又一次在他们失败中，神向他们施大恩惠。

当百姓一一数算他们的福气的时候，他们觉得真是数算不完。从第五至十五节，你可以看到他们回忆到神所赐的恩典的时候，一直用「又」字(注：and字中文圣经未完全译出)：「...这一切都是你所保存的...你...曾拣选亚伯兰，(又)领他出迦勒底的吾珥，(又)给他改名叫亚伯拉罕...(又)与他立约...(又)看见我们列祖在埃及所受的困苦，(又)垂听他们在红海边的哀求，就(又)施行神迹奇事...又在我们列祖面前把海分开...(又)将追赶他们的人...抛在大水中。并且白昼用云柱引导他们，(又于)黑夜用火柱照亮他们...也...从上天与他们说话...又使他们知道你的安息圣日...(又)从盘石使水流出...又吩咐他们进去得你起誓应许赐给他们的地...」(九5~15)。可见神的信实何等广大，神的慈爱，神的恩典，神的福分何等博大而丰富！

请再注意十六节的那个「但」字。虽然神施下那样多的恩典，他们仍是那么顽梗，那么不顺服，那么样的骄傲。「『但』我们的列祖行事狂傲...但你是乐意饶恕人...他们虽然铸了一只牛犊...你还是大施怜悯，在旷野不丢弃他们...」(九16~19)。

往后几节，再说到虽然他们屡次背逆，神仍是如何恩待他们。「你也赐下你良善的灵教训他们，未尝不赐吗哪使他们糊口...」(九20~25)。

「然而他们不顺从...所以你将他们交在敌人的手中...但他们得平安之后，又在你面前行恶...然而他们转回，哀求你，你仍从天上垂听...又警戒他们，要使他们归服你的律法。他们却行事狂傲...」(九26~29)。

「但你多年宽容他们，又用你的灵藉众先知劝戒他们，他们仍不听从。所以你将他们交在列国之民的手中。然而你大发怜悯，不全然灭绝他们，也不丢弃他们。因为你是有恩典、有怜悯的神。我们的神阿，你是至大、至能、至可畏...的神...我们...直到今日所遭遇的苦难，现在求你不要以为小」(九30~32)。

这里所说神的恩典和慈爱的故事，岂不是针对我们而说的么？这不是我们不断向神背逆和冷淡不爱神的写照么？况且神与他们相离是那么远，今天神与我们相距是这么近！神在古时是在他们的

心外，今天祂在我们的心内。我们没有甚么更好的理由可以原谅自己。

你有没有用时间回想神的慈爱和恩典呢？在第三节告诉我们说，他们用三小时读神的话，又用三小时认罪、祷告、敬拜耶和華。要使祷告的灵得着百姓，是需要相当的时间的。复兴的一个原则就是用时间回想神的慈爱，回想在过去年间，祂如何引领你的路程。请问你最近有否如此回想呢？

【复兴的第三原则——承认我们的罪孽】「在一切临到我们的事上，你却是公义的；因你所行的是诚实，我们所作的是邪恶...看哪，我们在这地上作了奴仆...」(九33~38)。在基督徒的灵程中，有一个重要关键的时期，就是他能以诚实的心仰视神的脸面，对祂说：「神啊，是的，你是公义的，我是邪恶的。」此时，他不再与神抗辩，他只是说：「主啊，是的，我现今所遭遇的，是我所该受的。你是对的，我错了。」这件事乃是自从你信主之日开始，神在你生命中所要作成的。

我相信神愿意赦免祂百姓的过犯，远过于一个母亲肯把她的小孩从火中抢救出来。但是神无法赦免我们所不肯承认的罪。这就是复兴所以不能来到的原因。

在任何一个属灵的团契中，若不肯付上代价，可以说不可能有复兴来到。若是所犯的罪是公开触犯了神的百姓，那罪必须公开的承认出来；若是得罪了别人，就当向那个人承认；若是得罪了神，就向神认罪；而且一切的罪，都是得罪神。

【复兴的第四原则——重新顺服】在第十章中，你可以看到百姓和神所立的约。可惜他们竟背弃所立的约。虽然如此，不要以为立约等于无用。在旧约中，神的子民乃受律法的驱使而对神服从，而今天我们乃是因主的爱激励而顺服祂。

顺服不止是情感方面的一次奋发——它要产生行动。它使人的心中开出爱的花朵；它使久旱的属神的河流有水奔流；它使沙漠之地有花盛开。请注意，神的子民的顺服，是关系到他们生活的各方面：他们的家庭生活，他们的社会生活，以及他们的宗教生活。

「都随从他们贵胄的弟兄，发咒起誓，必遵行神藉祂仆人摩西所传的律法，谨守遵行耶和華我们主的一切诫命、典章、律例。」——在此他们重新表示顺服——「并不将我们的女儿，嫁给这地的居民；也不为我们的儿子，娶他们的女儿」(十29~30)。

这就是说，他们重修已经倒塌了的家庭祭坛。今天有多少家庭正急切需要重修祭坛呢？复兴应自家庭开始。当我重修耶和華的祭坛，使家庭生活恢复正轨，使我和妻子及家人重新再有家庭崇拜，我就是荣耀神。

复兴也影响到社会的生活(30节)。它要做到在友谊方面分清界限，凡事以神的旨意为第一，而其他的一切都放在其次。

此外，复兴也影响到宗教生活。第十章结尾一句话是说：「...我们就不离弃我们神的殿」(十39)。这包括两件事，就是：第一，尽心奉献财物。「...将我们地上初熟的土产...都奉到耶和華的殿里...」(十32~38)。第二，忠心的敬拜。所谓「不离弃我们神的殿」，不止是说我们只要来做礼拜，而是说我们不要使敬拜归于徒然。忠心的奉献，必须加上忠心的敬拜。我们的敬拜并不能使神增加甚么，

然而若我们不与祂的子民一同敬拜祂，我们就是剥夺祂应得的荣耀。若是这样，我们自己的灵命会变成枯干，而不能合乎主用。

奋兴家芬尼(C.G. Finney)说：「复兴的来临，是因着把明显定规的方法好好地实行出来。」而神所明示的方法不外：我们重新破碎心灵(心要化为柔软，使祂可把灵的种子撒在其中)；回想神的恩典和慈爱(用功夫默想)；深切认识自己的罪孽(诚实的自我省察关于罪的问题)；再一次完全顺服(这使复兴付诸行动)。愿神的话在你我心中成为祝福，领我们得到真正的复兴。【未完待续】

建立基督的身体(十)——以弗所书读经札记

王国显

【弗五26~27】「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

主不只是为得着教会而交出祂自己，主还继续在教会身上作工，藉此就深深的显明祂的心意是在教会。主继续的作工在教会身上，不住的用真理来洁净教会，要把教会造到圣洁无有瑕疵的地步，好成为一个荣耀的教会，可以献给自己。这就是说，主不满足于只有教会，主所要的是荣耀的教会。有了教会，主还不称心，必须要把教会造就成连「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也没有的情形，只有当教会到了实际的圣洁无有瑕疵，这样的荣美的时候，主纔称心满意。因此，我们不能不注意教会的建造。

我们承认，教会要达到圣洁无有瑕疵那样丰满的圆满的地步，还得经过基督台前的审判，但我们却不可因为必须有这一个过程，便自暴自弃。我们要看见，有不少称为神儿女的，他们真的不肯接受真道的洁净，在真理以外热心活着，不理睬主建造的心意，这是教会不能在地上达到圆满的一个原因。正因为如此，我们得竭力使自己不致成为教会达不到圆满的原因中的一个份子，至少，我们也该尽量的减少我们带到基督台前的亏欠。

【弗五28~33】「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如同爱自己的身子；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从来没有人恨恶自己的身子，总是保养顾惜，正像基督待教会一样。因我们是祂身上的肢体。为这个缘故，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是极大的奥秘，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然而你们各人都当爱妻子，如同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当敬重她的丈夫。」

夫妻是日常生活中常在一起的，这个关系又是神亲自安排和造成的。这个关系的实际是要两个人成为一个：思想是一个，感情是一个，在应付一切问题上是一个——不是像亚拿尼亚和撒非喇那样的一个，而是在讨主喜悦的事上成为一个。「所以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联合，二人成为一体。」明显的指出夫妻在生活上完全的联合，借着作妻子的要顺服丈夫，作丈夫的要舍己的爱妻子，这些学习，把联合的关系表现出来。从个体来看，夫妻是两个人；从思想、感情和意念来看，夫妻又是

一个人。因为二人成为一体，时间和空间都改变不了这一个联合的事实，正像基督和教会是分不开的一样；看见基督就看见教会，看见教会也该看见基督。

夫妻的关系是联合的关系，主自己用这个关系来表明基督和教会的关系。因此，夫妻的生活显不出联合的事实来就不对，貌合神离的夫妻也不对，因为把基督和教会的关系表明错了，这种光景有问题，这种光景也不正常。基督徒的婚姻不能随便，因为夫妻的关系，是带着基督和教会的关系的见证。

夫妻两人要成为一个，实在是双方都要好好付代价去学功课的，要甘心的受对付纔能学得好。基督不会撇弃教会，所以神的儿女只有夫妻相亲相爱的义务，绝没有离婚的权利：「神所配合的，人不能分开。」夫妻必须相亲相爱，这纔是神儿女的样式。神的儿女一定要守住这联合的见证。夫妻的生活，实在是主造就祂要得着的材料的课室，每时每刻都炼净我们的掺杂，使我们成为精金，能以显出祂的圣洁无有瑕疵，显出祂的荣耀。

【弗六1~4】「你们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

父母和儿女上下两代的关系，在个人主义思想盛行的今天，「代沟」每每为人所强调，但对神的儿女来说，「代沟」可以存在，却不允许它发生作用。在别人是不能，但在神儿女身上却应该是可能。主也知道两代之间总有不够和谐的地方，特别在见解和思想上，古今中外都是这样。但神利用这种隐藏着矛盾的关系，来造就出神所要的材料，唯有经得起考验的，那纔是上乘的材料。人与人之间有矛盾是避免不了的，但是一带进基督里，甚么矛盾都得消解。

儿女和父母的关系是终我们一生的。在终我们一生的年日中，主都教导我们如何作儿女，因为我们是永远作父神的儿女。「在主里听从父母，是理所当然的。」除非父母的要求不是在主里面，不然，作儿女的人，对父母都是应该孝顺听从的。主要求作儿女的在主里听从父母，孝敬父母，并且指明这是神所喜悦的，又是带着祝福的应许。撇开天性和感情不说，单是凭主的吩咐，我们也该学习这个功课。没有一个不孝敬父母的人，他能在父神面前作个好儿子的。

另一面，主也提醒作父亲的认识自己的地位，若是在主里面，父亲和儿子都是弟兄，正因为有这种属灵的关系，因此作父亲的不可以滥用他的权柄和地位，因为我们在天上的父不会作这样的事。作父亲的必须在主里教养儿女，这是不能放弃的属灵责任。时下所流行的「自由发展」的教育理论，不能适用于父母在主里带领儿女的事上，儿女得不着救恩，父母推卸不了这个属灵的责任。任由子女离弃主的真道，也不是父母所该作的。

两代的关系很微妙，既有爱，又有矛盾。这个关系处理不好，我们属灵的生命一定受亏损，所以要付代价的去处理好这种关系。人的肉体真实的受对付，没有一种关系是处理不好的。活在基督里，年青的收敛了傲气和轻浮，年长的除掉了固执和自持，在这种关系的生活考验中，可以显出我们是否真的学会了服权柄的功课，是否真的领会了彼此顺服的实意。

【弗六5~9】「你们作仆人的，要惧怕战兢，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一般。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甘心事奉，好像服事主，不像服事人。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不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必按所行的得主的赏赐。你们作主人的，待仆人也是一理；不要威吓他们，因为知道他们和你们，同有一位主在天上，祂并不偏待人。」

前面头两个关系是因家庭而产生的，末了这个关系是因为工作而产生的。这三个关系是我们日常生活中最密切的，所以最能反映我们属灵的实况，也最能实际的造就我们。这第三个关系，是最尖锐的反映我们里面的光景，是一面清晰的镜子，把我们的情况显露出来。头两个关系是有亲属的成份，不大掺进利害的关系，而这个由工作而产生的关系，那利害的成份就很高。神儿女能脱出利害的关系而生活，是需要很严肃的态度接受主的破碎的。

为了生活，人都要工作。一般来说，工作就是为了生活。因着工作，就产生了主仆的关系，或上司和下属的关系。工作既是为了生活，那么在工作的人心思上，或多或少总有「只要过得去就算」的想法，所以在工作的态度上就表现了出来。别人怎样作，我们管不着，但作为神的儿女，主却提醒我们，虽然我们是替别人工作，但我们该有如同服事主一样的态度去作。因此，有人看着也好，没人看着也好，我们都该是一样的忠心谨慎去作工，不该存有那种「没人看着就躲躲懒」的心思。一般人可以这样作，神儿女不能这样作；即使众人都这样作，神的儿女还是不能这样作。因为我们是在主的眼前作，是作给主看的，不是作给人看的。

对主人或是对上级，我们该守着我们的地位，虽然我们是因工作而产生这种关系，是劳动力与薪酬的交换关系，但我们看这种关系是主给我们安排的，所以，除非是这种关系结束，不然的话，我们总是守着我们的地位，在工作上是无条件的听从肉身的主人。在这一个操练上面，使我们在顺服主这个功课有更好的操练。

对于作主人的弟兄，主又提醒他们虽然是作主人，但他们仍然是人，不是因为作了主人，便以为是高人一等，对作仆人的可以作威作福、呼喝大骂。别的人是怎样作不必去管，但作神儿女的决不能这样，必须公公平平的待仆人，因为我们有一位主在天上，祂并不喜欢看见人欺压人。自己作主人的，该想到自己是主的人，也让别人从他的生活态度和表现上看出我们是有主的人。这样的提醒，叫我们在地上的生活没有脱离主的权柄。主是怎样看属祂的人，我们在对属于我们管理的人，也该流出主的性情。

这三种的关系，给我们三种不同内容的学习，但有一个总的题目贯串在其中，那就是服权柄。因着直接服主的权柄，也就在生活里面各种关系中接受权柄。一个人活着，问题不会太复杂，两个人或更多的人一同生活，问题就复杂了。在各种错综复杂的关系中碰上了权柄，学习彼此顺服，我们属灵的品质纔能提高。不经过试验的，不一定有真实的内容；经过了试验，那高贵的品质纔显露，纔确定。日常的生活正是我们属灵品质的大熔炉，把渣滓分离、炼净，成为精美的材料。

教会的建造是把众人联结在基督里成为一个身体，站在真道上来见证神自己。我们在生活上磨炼好了，在地方教会中，神的儿女很和谐的互相联络作肢体，各人发挥正常的效用，显出基督身体

的见证。地方教会和地方教会之间，也是一样的和谐配搭着，在主里彼此交通和供应，明确的活出基督的身体见证。神的儿女们是这样的顺服主的心意，神也在我们的顺服里渐渐的叫身体增长，成就祂在永世以前的命定。【未完待续】

天路历程(六)

本仁约翰

【在浮华镇遭受逼迫】当他们两人快走出旷野的时候，想不到又碰见了传道人，大家见面后都非常高兴，他们就把路上的经历，一五一十地告诉传道人。

传道人欣然地说：「你们能冲过这些苦难来到这里，我真高兴。为了将来得荣耀的冠冕，你们要继续向前奔跑。不过，要小心谨慎，不要让世界的情欲霸占你们的心。只要意志坚定，主必保守你们到底。你们看，前面不远就是浮华镇了，在那里你们必会遭到仇敌的逼迫，甚至可能有人会因此殉道。虽然如此，但千万不要害怕。要记住，只要把自己交在神的手中。你们如坚持到底，祂必赐你们那不朽坏的冠冕。」

当下，他们与传道人告别，就向浮华镇走去。因为要想去天城，非经此地不可。

浮华镇的王别西卜，在镇里开了一个大市场，所卖的货物有房屋、名誉、地位、情欲、贪心等等。为了要吸引那些疲倦的天路客贪恋短暂的福乐，而放弃走天国的路，它常年开放。

因他俩的衣着和谈吐，与那镇里的人不一样，所以当他们走进镇内时，马上引起众人的注意。再加上他们对街上卖的货物，仿佛视而不见，就更引起那镇里人的好奇。有一个商人见此景，就高声问他们：「想买甚么呀？」他们同声回答：「我们要买的是真理。」众人听了他们的回答，嘘声四起，还有人乘机殴打他们。于是市场秩序大乱。这消息传到市场主人那里，他就派官来捉拿和审问他们。

他俩告诉那官，他们是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并表明了天路客的身份。但那官不问青红皂白，硬说他们有意捣乱市场，竟下令鞭打他们，还把污泥涂在他们的脸上，然后锁在笼中示众。虽然他们受尽凌辱，但却表现得异常镇静，脸上充满了平安，使许多看见他们的人很受感动，甚至有些人替他们打抱不平。这使他们的仇敌更加恼怒，决定公审他们后，找个借口害死他们。但他俩想起传道人的预言，心中十分安静，并互相勉励，把自己的生命交托在全能的神手中。

公审的日子到了，主审官憎善大人宣布他俩的罪状是：「不遵守本镇的法律，妄图发起暴动。」

忠心听后，义正辞严地说：「我是个与世无争的人，但独与耶稣基督的敌人为敌，你们的主人是敌对神的，我无需遵守他的法律，我没有罪！」

憎善大人一听这话，十分惊慌，忙传嫉妒上庭作证，控告忠心。嫉妒就走上前来说：「我很早以前就认识他，他不尊敬我们的王与风俗，专门引诱人走神的路，与我们作对。」

接着，迷信又上来作证，他说：「他否定我们的宗教，说我们以妖言惑众，敬拜的是虚空，并妄称我们活在罪中，最后要下地狱受审判。」他刚讲到这里，奉承又上庭来作证，他说：「我早就听

说他公然毁谤撒但王和王的好友，甚至连您——主审官大人，也被他骂作恶人。」

憎善大人听到这里，气得大拍桌子说：「你这个异教徒，卖国贼，这些指控你听见没有？你还有甚么话说吗？」

忠心毫不惧怕地说：「虽然他们三人说的只是一面之词，但我承认我说过：无论是法律、风俗或人情，只要违背真道，就是与神作对；另外，这个镇的王和他的部下，都是住在罪里，将来逃脱不了地狱的审判。」

主审官气得暴跳如雷，大声叫道：「他说的话大家都听到了吧！我们应当怎样惩罚他？」眼瞎、怨恨、高傲、说谎、残忍等陪审员，一齐在下面大喊：「他不服从我们的王，犯了叛逆之罪，杀死他！」于是，差役就将忠心拉出去，先用鞭打，又用刀砍，最后把他绑在一根木柱上烧死了。但不久云中有号角吹响，天使来把忠心接去了。

基督徒又被送回监里，后来神为他开路，使他从监中逃了出来，他继续向前奔走天路。

他一边走，一边称赞忠心对主的忠诚。走了没有多远，有一个名叫盼望的人赶上了他，要和他结伴走天路。他告诉基督徒，他原住在浮华镇，因被忠心的行为感动，愿抛弃世上的一切来走天路，并说镇内还有不少人，也会随后赶来。基督徒一听，十分激动，心中默默的说：「忠心啊，你死得有价值，因你的殉道，带领了更多的人归主，我一定要以你为榜样，纵然路途上有千难万险，我也决不动摇。」

【投机和他的朋友们】基督徒和盼望刚向前走了不远，就遇见一个名叫投机的人。他主动的要求与他俩同行，并自我介绍说，他是从花言巧语村来的，本是富家子弟，专门投机取巧，这次为了叫家乡的人佩服他，所以也想趁热闹同走天路。

基督徒听了他的一番话，便严肃地对他说：「我们不反对你与我们同行。但是有一点你应考虑清楚，因为走天路决不会一帆风顺，要历尽千辛万苦，所以决不能见风使舵，你能行吗？」

投机听了，倒吸了一口冷气，说：「我们只不过是结伴同走，凭甚么你要干涉我的处世态度呢？」

基督徒深知不同心的危害，于是就斩钉截铁地说：「你若固执己见，我们就决不和你同行。」说完，就大踏步地走了。

投机目送他二人远去，忽听身后有人问话：「请问，前面走的那二人是做甚么的？」投机回头一看，原来是他的好友爱世、贪财和吝啬。他与他们问过好后，就说：「那二人也是走天路的。」

贪财一听，就插嘴说：「你为甚么不和他们一起走呢？」投机摇了摇头说：「他们与我观点不同，我说：『识时务为俊杰，』他们却说：『只要为了神，就是倾家荡产也在所不惜。』你若不同意他们的意见，他们就拒绝和你同路。」

爱世说：「投机先生，你说的很对，要见机行事，晴天走路，雨天暂歇，只有像他们那些傻子，纔会风雨无阻。」「对，对，」贪财和吝啬也在一旁随声附和。

投机一看现在有好几个人支持他的观点，就说：「不如我们去追赶他们，与他们辩论辩论。」

基督徒和盼望正在赶路，忽听后面有人叫他们，回头一看，只见投机他们四个人，气喘喘地朝他们跑来。基督徒就问：「发生了甚么事情？」他们便你一言、我一语地发表了许多谬论，甚么：

「利用宗教来达到自己的目的，是天经地义的事」等等。

基督徒义正辞严地驳斥他们说：「人若为利而信神，最终必沉在败坏和灭亡中。好像卖主的犹大一样，为了钱而跟随了主，后来又为了钱而卖了主，最后被扔进永远的灭亡里面。」

听了这话，他们四人你望我、我望你，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只有乖乖的让出一条路来，让基督徒他们走。

基督徒一边走，一边对盼望说：「我的话他们都对答不上，若再这样死不悔改，我真担心他们将来怎样面对神的审判。」

【胜过财富丘的试探】不久，他们来到了安乐平原。这地不太大，在边界处有一座小山，名叫财富丘，山边有一个银矿，离正路不远。有许多天路客因好奇而离开正路前去探望，但一到矿边，因为下边是空的，就陷下去摔死了。

当基督徒他们快接近银矿时，有一个名叫底马的人，站在矿前不断地朝他们招手说：「朋友，来看看吧！这银矿可以叫你一生享用不尽。」盼望动心了，想上前去看个究竟。但基督徒劝阻他说：「我们不应被钱财所迷惑而偏离正路。」

底马见基督徒没有受骗，立刻改口说：「你们是走天路的吧，等等我，我也是天路客。」基督徒一眼看穿他的诡计，说：「不用妄想我们会在这里停留，我们不会上你主人魔鬼的当。」说完，沿着正路继续向前走。

走了不远，盼望回头一看，见投机他们四人也来到银矿的旁边，底马又向他们招手，他们就走上前去。结果，这四个投机者就一起掉了下去，再也没有上来。

【误走草地旁径】出了安乐平原，前面就是渴慕已久的「神的乐河」。那河里的水又清又甜，他们在河边休息了片刻，就过河继续向前赶路。但河这边的路是那样的坎坷不平，崎岖难行，令他们灰心失望。就这样向前走了不远，他们忽然看见路的左边有一块青草地，名叫旁径，通过一个栅门，就可以进去。再看这旁径的方向也和正路相同，基督徒就对盼望说：「我们走这青草地好吗？」

盼望有点怀疑地问：「从这里走，不会走错吗？」基督徒肯定的说：「不会，你没看见这两条路同一个方向吗？」于是，盼望跟随着基督徒走上了这块草地。这草地又平坦又柔软，走在上面舒服极了。走着，走着，他们追上了在前面走的一个人，这人名叫自是，他们俩就问自是：「请问这条路通往何处？」自是满有把握地说：「通往天城。」于是，他们就跟在自是后面向前走。天渐渐地黑了，伸手不见五指，他们只好一步一步地向前挪移。

自是满不在乎地向前走，只听「啊哟！」一声，他掉进了撒但专为贪图享受的天路客所预备的陷阱里。基督徒和盼望听见了他的惊叫，就高声问：「你出了甚么事情？」但除了陷阱里发出的阵阵微弱的呻吟声外，并没有任何回答。

盼望十分害怕地对基督徒说：「这一定是歧途，我们怎么办呀？」基督徒默默无言，他深为引了盼望入歧途而懊悔。正在忏悔之际，天上雷电交加，大雨滂沱，霎时间，地上就积满了许多水。

【未完待续】

——黄迦勒主编《基督徒文摘》